

公司代码：600860

公司简称：京城股份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东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02,413.93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669,031,286.39元。由于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故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1、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相关风险。

2022年11月1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目前，公司本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公告。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董事长报告.....	2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1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56
第八节	重要事项.....	59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十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4
第十一节	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5
第十三节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68
第十四节	五年业绩摘要.....	274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海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4、公司章程。 5、以上备查文件可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查阅，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一间于中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联交所主板及上交所上市
北人股份	指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本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京城控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一间于中国成立之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约 45.32%之股权
北人集团	指	北人集团公司，一间于中国注册成立之公司，京城控股之附属子公司（原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天海工业及北京天海	指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洋天青	指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京城香港	指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天津天海	指	公司孙公司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指	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指	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指	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股东	指	股份持有人
关联人士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该词之涵义
公司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包括 A 股及 H 股，另有所指除外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控股股东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该词之涵义
灤县生产基地	指	车用液化天然气瓶与低温设备生产（LNG 产业）基地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
美元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美元
DOT	指	美国交通部 (US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的英文缩写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liquefied natural gas) 的英文缩写
CNG	指	压缩天然气 (Compressed Natural Gas) 的英文缩写
加气站	指	将液化天然气或压缩天然气给汽车加注的站
工业气瓶	指	灌装工业气体的钢瓶统称

四型瓶	指	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主要用于车用燃料储气用、充装天然气或氢气
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	指	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次重组	指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的行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本次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京城机电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北人智能	指	北人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京城海通	指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能通	指	北京能通租赁公司
北人设备	指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京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NGCHENG MA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军先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栾杰	陈健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电话	010-87707288	010-87707289
传真	010-87707291	010-87707291
电子信箱	jcgf@btic.com.cn	jcgf@bti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9号楼9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3年7月13日至2004年1月6日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南侧 44 号2004年1月7日至2013年10月31日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 6 号2013年11月1日变更为公司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9
公司网址	www.jingchenggf.com.cn
电子信箱	jcgf@bti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城股份	600860	京城股份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京城机电股份	00187	京城机电股份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传军、闫欢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内控报告审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西海国际中心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新发、白丽晗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 12 号英皇集团中心 8 层、9 层、11 层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胡关李罗律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怡和大厦 26 楼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德意志银行大厦 22、23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郝国栋、缪兴旺
	持续督导的期间	因募投项目未结项延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凯恒中心 B、E 座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贺承达、侯顺
	持续督导的期间	自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至 2023 年度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股东接待日：每月 10 日及 20 日（节假日顺延）（公司每星期六、星期日休息）上午 9：00-11：00 下午 2：00-4：00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20年

			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372,261,232.14	1,182,664,494.03	16.03	1,088,296,501.5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336,112,109.68	1,148,503,206.55	16.34	1,054,328,12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02,413.93	-23,282,271.43	-	156,431,75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59,898.19	-34,816,036.55	-	-127,558,16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758.74	-32,694,712.35	-	-27,911,136.21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2,265,062.63	677,655,614.84	58.23	699,472,630.04
总资产	2,434,589,099.53	1,568,448,757.50	55.22	1,705,430,862.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不适用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不适用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不适用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3.38	增加5.53个百分点	3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5.06	增加4.49个百分点	-24.6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9,765,054.92	357,911,961.85	400,494,865.43	334,089,34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0,153.46	11,827,150.88	10,143,425.27	-2,418,00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48,484.82	8,905,082.31	5,958,718.64	-18,075,21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16,254.26	23,400,663.07	-24,747,496.49	48,886,846.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4,288.25		197,317.56	277,928,300.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96,825.69		10,065,386.91	4,201,931.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806,900.04		554,913.6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8,700.53		30,675.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869,414.50		1,818,371.90	4,201,369.8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270,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73,633.76		-438,510.72	-840,278.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4,165.76		296,085.76	63,432.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83,284.89		398,303.39	1,167,665.35
合计	23,162,312.12		11,533,765.12	283,989,924.8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战略规划的关键之年，公司坚决贯彻“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围绕战略规划和全年预算，坚决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努力克服短期市场波动、俄乌冲突、能源危机、国际贸易风险加剧等客观不利因素影响，全力抓好日常经营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为实现“十四五”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完成北洋天青并购重组项目，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并购北洋天青项目顺利完成，北洋天青聚焦工业自动化、信息化领域，是家电行业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领先企业，具有全方位为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和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整体应用方案的能力。本次收购使得公司能够充分利用北洋天青在自动化系统集成、智能制造领域和智能工厂建设方面的技术积累和优势资源，布局智能制造行业，推动智能制造和信息化建设业务发展，加速公司产业“高精尖”化进程，优化产业结构，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和市场空间，有助于公司形成相关多元化的装备制造产业格局，业务实现优势互补，助力公司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2、紧盯全年预算，市场开拓稳中有进

气体储运板块：

出口业务收入稳定增长，克服逆全球化及短期市场波动影响，在出口市场取得了一定幅度增长；氢能产品实现多批次交付；工业气体及消防领域着力开发轻质高压系列产品；完成了四型瓶在天然气应用领域的批量交付。

智能制造板块：

开拓家电业务市场，紧抓核心客户，发挥品牌优势，扩大高端市场占有率。京城机电与海尔集团建立战略合作，集中开发核心客户资源，实现了空调、冰箱（柜）、洗衣机、热水器的冲压连线智能制造领域的突破，为北洋天青全年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订单保障。

3、坚持创新驱动，重点项目紧锣密鼓

氢能产品完成四型瓶、加氢站等多款产品研制；数字化自动化转型有序推进，上海天海自动化改造项目已完成预验收，工效大幅提高；天津天海智能化改造已完成整体联调，产能稳步提升，产能和效率已达到目标值。

子公司北洋天青取得青岛市 2022 年度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称号，北洋天青通过加大智能制造技术创新升级，智能工厂一体化建设，逐步提高公司智能制造的技术竞争力，使智能化产品深度融入到国内大循环经济中，有利于拓宽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促进企业产业协同增效。

4、强化精益管理，规范制度流程

以采购降本、生产降本、科技降本、管理降本、压减两金等方面为抓手，以推动“三降一减一提升”专项行动为契机，实施生产经营全流程、全链条的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运营质量。

落实公司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明确重点领域合规管理要求，纳入内控合规评价，指导子公司明确重点、结合实际拟订合规方案，实现公司系统合规管理体系全覆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气体储运板块

工业气体行业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一系列鼓励政策，不断利好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电子、半导体、环保、生物制药等新兴产业对工业气体的需求量不断增长，进一步拓展了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空间，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前景持续向好。

消防行业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指出，到 2025 年消防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和中国特色消防救援力量体系基本建立，到 2035 年建立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中国

特色消防治理体系。在国家政策的不断推动下，各级政府对消防工作高度重视，不断推动消防行业快速发展，未来对消防产品的需求将不断扩大，预计 2023 年消防行业将继续呈现增长趋势。

天然气行业

2022 年，受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和国际天然气价格走高影响，天然气行业市场需求受到一定的压制。从国家统计局近期公布的数据显示来看，曾经一度快速上扬的天然气在 2022 年首次出现消费总量和消费结构的同步负增长。我国天然气的的需求主要是工业、化工、交通和民用气，未来天然气发电也会增长，因此天然气的长期消费趋势仍会回到增长轨道。2023 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复苏，能源价格维持低位稳定的信心增强，我国天然气消费将有望重现正增长，再加上国内低碳环保、节能减排补贴等一系列政策的推动，预计长期发展依然乐观。

氢能及燃料电池行业

国家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各省市氢能“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了氢能产业在未来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地位，2022 年国内氢能产业增速较快，国内氢燃料电池汽车已形成区域产业集聚效应，但短期内受制于氢气产品的制、储、运等各个环节的高成本影响，全年氢燃料汽车销量未达预期。近期，北京、上海、广东等多个省市先后制定了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相关政策和规划，对加氢站的规划建设、氢燃料电池汽车的推广应用、核心产业链等都进行了详细布局，预计 2023 年氢燃料电池汽车销量将实现增长。

(2) 智能制造板块

自动化设备行业：

2022 年机器人行业公司表现出市场规模、经营收入、利润高速增长的趋势，未来随着我国制造业自动化水平的持续提高，自动化设备市场规模仍有望进一步扩大。且当前我国工业机器人、工控设备等行业国产化率仍较低，工业机器人市场属于蓝海市场，未来内资市场份额提升空间巨大，智能制造企业的发展机会和空间都非常广阔。

家电行业：

青岛市聚焦重点产业建群强链，加快培育世界级智能家电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制造业质量发展，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订《青岛市智能家电关键零部件投资导向目录（2022 年本）》，引导海尔、澳柯玛、海信等核心企业投资。海尔在中国投资最大项目落户青岛胶州，海尔卡奥斯工业互联网生态园项目在上合示范区核心区开工，行业发展未来可期。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专业承包。

一般经营项目：开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修理低温储运容器、压缩机（活塞式压缩机、隔膜式压缩机、核级膜压缩机）及配件；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产品：

1. 气体储运板块：

主要产品包括：车用液化天然气(LNG)气瓶、车用压缩天然气(CNG)气瓶、钢质无缝气瓶、焊接绝热气瓶、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ISO 罐式集装箱、低温储罐、燃料电池用铝内胆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加气站设备等。

2. 智能制造板块：

主要产品包括地面输送装配系统产品、悬挂链空中输送系统产品、机器人集成应用和冲压连线产品、非标自动化专机产品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气体储运板块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规模与品牌、技术、销售体系、人力资源等方面拥有以下竞争优势：

1、规模与品牌优势

公司是一个拥有八个专业气体储运装备生产基地及一个美国公司的集团公司。经过二十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技术基础优良、产品稳定可靠的企业形象，天海品牌已成为行业内知名品牌之一。

2、技术优势

经过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创新，目前公司已具有 A1、A2、C2、C3 级压力容器设计资格和 A1、A2、B1、B2、B3、C2、C3、D1、D2 级压力容器制造资格。现可生产 800 余个品种规格的钢质无缝气瓶、缠绕气瓶、蓄能器壳体、无石棉填料乙炔瓶、焊接绝热气瓶、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含车用）、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低温罐箱及加气站等系列产品；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化工、消防、医疗、石油、能源、城建、食品、冶金、机械、电子等行业。

同时，凭借对清洁能源市场的准确把握，公司通过对车用 LNG 气瓶、CNG 气瓶、低温贮罐、天然气汽车加气站等多方位的技术整合，可为客户提供 LNG/CNG 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可按中国压力容器标准、欧盟 ADM 和 97/23/ECPED、澳大利亚/新西兰 AS1210 等标准设计制造不同容积和压力等级的低温贮罐、IMO 罐式集装箱产品。

3、销售体系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销售网络。在国内拥有三十多个经销网点，实现全国各个地区全覆盖，在国内主流车厂的零部件供应链中，为国内汽车行业规模最大的汽车厂商等提供零部件；在境外建立了八个销售网点，主要分布在美国、新加坡、韩国、印度、澳大利亚等国家，相关产品已被全球最具影响力的八大气体公司中的七家接受；为了打通基层与市场的链接，提高战略执行单元的活力和经营业绩，公司对内部的管控模式进行了转型升级，使各下属公司建立起研产供销为一体的事业部模式，充分释放组织活力，能够针对市场变化灵活快速的做出反应，切实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优良的管理水平、可靠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稳步向成为全球领先的能源气体储运装备制造及服务企业迈进。

4、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建立了符合市场竞争要求的内部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绩效考核机制和薪酬福利体系，为干部员工提供个人与企业共同成长、共享发展成果的事业发展平台，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实现事业留人、待遇留人、感情留人。在研发、销售、管理、运营及生产一线等岗位，打造德才兼备、具有核心能力和职业素养的核心人才队伍。

（二）智能制造板块

公司子公司北洋天青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技术、销售和人才等方面拥有以下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公司聚焦工业自动化领域，深耕电行业，以企业信息化业务版块为驱动核心，以定制化智能制造装备为基础，打通设备层、控制层、运营层、决策层，具备为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产品和服务的能力。

2、销售优势：公司建立了较强的销售团队，围绕核心客户，深度了解客户需求，充分释放团队活力，能够针对市场变化快速调整营销模式。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可靠的质量和优良的销售管理团队，锚定家电业务细分市场，稳步扩大市场份额。

3、人力资源优势：公司组建了高效专业的人员团队，建立了绩效考核和薪酬福利制度，充分调动员工的自主创新积极性，为员工提供与企业共同成长的平台。在技术、生产、销售、管理、运营等核心岗位培养专业素质过硬的优秀人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13.72 亿元，同比增长约 16.0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830.24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72,261,232.14	1,182,664,494.03	16.03
营业成本	1,186,461,657.86	1,053,267,942.82	12.65
销售费用	31,940,023.66	34,036,511.06	-6.16
管理费用	101,820,649.76	95,132,712.12	7.03
财务费用	9,165,646.57	12,816,032.83	-28.48
研发费用	47,649,016.32	26,536,621.86	7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758.74	-32,694,712.3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09,608.31	-59,371,985.6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86,708.61	-71,190,178.01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7,512,492.91	5,534,307.59	35.74
其他收益	15,304,144.59	10,065,386.91	52.05
投资收益	25,075,531.62	19,146,786.10	30.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0,675.01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3,594,695.68	199,499.78	1701.85
资产处置收益	324,288.25	197,317.56	64.35
营业外收入	12,213,843.95	872,734.66	1,299.49
营业外支出	3,340,210.19	1,311,245.38	154.74
所得税费用	7,298,542.11	4,158,891.52	75.4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6,077.88	-773,087.38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本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18,959.67 万元，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13,319.37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气体储运产品	1,163,154,426.08	1,067,783,011.85	8.20	2.42	4.22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	129,517,170.72	73,292,666.20	43.41	-	-	
其他	31,870,104.51	8,200,219.98	74.27	-	-	
合计	1,324,541,701.31	1,149,275,898.03	13.23	16.63	12.18	增加 3.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751,446,463.47	632,911,260.37	15.77	12.00	6.33	增加 4.49 个百分点
国外	573,095,237.84	516,364,637.66	9.90	23.31	20.29	增加 2.26 个百分点
合计	1,324,541,701.31	1,149,275,898.03	13.23	16.63	12.18	增加 3.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国内市场：调整产品结构，重点提升成本控制和产品交付能力，积极拓展新的应用领域，本报告期内国内市场收入同比增长 12%。

国际市场：收入稳定增长，克服逆全球化及短期市场波动影响，在出口市场取得了较大幅度增长，本报告期内国际市场收入同比增长 23.31%。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钢质无缝气瓶	只	868,108	1,190,959	148,584	-13.2%	3.2%	-24.6%
复合气瓶	只	117327	121777	6524	9.2%	11.9%	-42.1%
低温储罐	只	262	280	34	-46.1%	-37.4%	-34.6%
低温瓶	只	8,426	7758	969	5.0%	-2.0%	19.5%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2 年受短期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产量有所下降，但是随着海外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销量同比增长 3.2%，产成品库存下降明显。

因北洋天青产品为非标订制设备，以销量定产量，没有库存，且每个产品规模及金额不同，产量及销量没有可比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气体储运产品	材料	679,469,426.71	63.63	664,659,988.19	64.88	2.23	
	人工费	90,598,033.89	8.49	90,571,010.61	8.84	0.03	
	制造费	297,715,551.25	27.88	269,270,367.19	26.28	10.56	
	合计	1,067,783,011.85	100.00	1,024,501,365.99	100.00	4.22	
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	材料	61,451,642.01	83.85	--	--	--	
	人工费	5,939,800.78	8.10	--	--	--	
	制造费	5,901,223.41	8.05	--	--	--	
	合计	73,292,666.20	100	--	--	--	
其他	租赁成本	8,200,219.98	100	--	--	--	
	合计	8,200,219.98	100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我司通过开发新供方、集中采购、合作谈判等方式进一步降低原材料及辅材采购成本，有效控制了采购成本过快上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 收购北洋天青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了北洋天青 80% 股权，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发布《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根据北洋天青所在地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北洋天青换发的营业执照等文件，截至公告日，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已全部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北洋天青 80.00% 的股权，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

2. 收购京城海通 2% 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京城海通 2% 股权，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京城海通 2% 股权项目的完成公告》，京城海通已完成变更股东出资额和股权比例及备案《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新的营业执照。京城海通股东出资额和

股权比例变更为：天海工业出资人民币 4,080 万元，持股 51%，北京能通出资人民币 3,920 万元，持股 49%。公司通过子公司北京天海间接控股京城海通。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8,438.7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7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9,715.1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9,917.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86%。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1,940,023.66	34,036,511.06	-6.16
管理费用	101,820,649.76	95,132,712.12	7.03
研发费用	47,649,016.32	26,536,621.86	79.56
财务费用	9,165,646.57	12,816,032.83	-28.48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7,649,016.3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7,649,016.3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4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2
本科	98
专科	31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52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67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34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5
60 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59,985,741.75	1,086,666,026.03	1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54,761,983.01	1,119,360,738.38	1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758.74	-32,694,712.35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62,869,752.60	996,336.65	6,210.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26,279,360.91	60,368,322.33	109.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09,608.31	-59,371,985.68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425,165,977.40	113,870,000.00	27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82,279,268.79	185,060,178.01	-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86,708.61	-71,190,178.01	不适用

说明：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约 3,791.85 万元，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使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约 403.76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约 31,407.69 万元，主要是本期发行股票取得资金、取得控股股东拨付的研发专项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36,627,993.24	13.83	105,776,763.72	6.74	218.24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30,675.01	0.00	-100.00	主要是上期有远期结售汇所致
应收票据	8,603,853.52	0.35	-	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315,652,015.26	12.97	175,225,191.63	11.17	80.14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9,790,417.72	1.22	10,465,061.76	0.67	184.67	主要是本期计划提前结算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09,858.44	0.20	9,636,026.09	0.61	-50.08	主要是本期往来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221,016.45	0.42	27,386,862.15	1.75	-62.68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留抵退税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59,457,140.18	2.44	38,592,075.56	2.46	54.07	主要是本期四型瓶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220,518,068.16	9.06	-	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192,378,307.38	7.90	120,037,115.68	7.65	60.27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商誉	168,996,039.10	6.94	-	0.00	100.00	主要为取得北洋天青股权的成本大于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6,622,473.45	0.68	4,372,745.88	0.28	280.14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	26,835,176.42	1.10	-	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预付设备

流动资产					0	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0,599.88	0.34	51,632.65	0.00	16,053.73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77,497,454.43	3.18	50,693,681.14	3.23	52.87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21,834,560.15	0.90	6,186,732.62	0.39	252.93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63,942,916.44	2.63	25,960,072.78	1.66	146.31	主要是应付北洋天青原股东股权转让款以及京城海通应付押金保证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27,930.84	0.87	7,000,000.00	0.45	201.83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京城海通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677,447.44	0.27	4,613,930.02	0.29	44.72	主要是本期合同负债中的增值税重分类所致
租赁负债	248,801,063.86	10.22	-	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长期应付款	113,207,700.00	4.65	30,000,000.00	1.91	277.36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取得专项应付款所致
预计负债	8,020,131.96	0.33	5,794,470.12	0.37	38.41	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北洋天青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递延收益	358,604.17	0.01	5,318,879.05	0.34	-93.26	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结转到其他收益所致
资本公积	1,151,111,016.32	47.28	835,353,861.68	53.26	37.80	主要是本期购买北洋天青合并对价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的差额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128,736.81	0.09	-1,030,194.20	-0.07	-306.63	主要是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所致
专项储备	124,960.21	0.01	-	0.00	100.00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20,032,623.3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0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2,374,406.22	3,551,143.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822,813.02	22,000,000.00
诉讼冻结	3,625,647.23	0.00
保函保证金	2,926.79	2,908.98
外汇交易保证金	0.00	330,878.00
合计	72,825,793.26	25,884,929.9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气体储运装备制造及智能设备制造，行业相关的信息见本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内容。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	否	收购	24,640.00 万元	80%	是	/	发行股份	/	/	已完成	/	4140.13 万元	否	2020年8月18日首次披露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	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	否	增资	3000 万元	81.45%	是	/	发行股份	/	/	已完成	/	/	否	2020年8月18日首次披露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有限公司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否	收购	46.17 万元	51%	是	/	子公司自有资金	/	/	已完成	/	1357.08 万元	否	2022 年 4 月 29 日首次披露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合计	/	/	/	27,686.17 万元	/	/	/	/	/	/	/	/	5,497.21 万元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升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开始实施购买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80%股权项目。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发布《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暨公司 A 股股票复牌的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1 年第 33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本次重组事项进行了审核，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2022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发布《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资产过户情况的公告》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已全部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北洋天青 80.00%的股权，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完成，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已在本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在充分了解公司本次交易的背景信息前提下，针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公司本次交易的其他相关议案已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李红等 17 个自然人及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对方并非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对该等议案进行表决时不涉及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	生产、销售气瓶、蓄能器、压力容器及配套设备等	8,338.63 万美元	1,842,402,792.24	583,765,360.22	-24,242,320.97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贸易投资	进出口贸易、投资控股及顾问服务等	1,000 港元	167,877,271.34	163,496,471.70	67,761.81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生产	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等	2141.8633 万元	315,149,472.18	203,040,951.89	48,042,819.15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气体储运板块：**1. 工业瓶及天然气产品**

常规工业气瓶激烈的低价竞争的态势短期内难以改观，特种气体应用领域广泛，市场规模也将持续保持高速发展。能源转型背景下，节能环保政策加快低碳能源体系建设，推动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的增长，车用瓶市场需求有望提高。未来要加强与大规模的气体公司合作，建立由销售、技术、质量管理共同组成的全方位服务链，以满足不断提高的市场服务需求。节能环保的大背景下，构建绿色低碳交通体系，发展清洁化运输装备，有利于带动低温产品的市场需求。碳达峰的实质是低碳清洁能源对高碳能源的替代，长期来看，全球推进环境治理、我国政府节能减排、逐步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的趋势不会改变，能源转型背景下天然气仍是主力军，未来船用市场、天然气储气调峰市场以及海外罐箱市场需求依旧乐观。

2. 氢能产品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氢能的发展已成为全球共识。其应用可广泛渗透到传统能源的各个方面，包括交通运输、工业燃料、发电等。“十四五”规划中明确我国将积极布局氢能产业，并部署了一批氢能重点专项任务，正式确定了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的总基调。随着“十四五”规划的发布及各地区对氢能产业的大力支持，我国氢能技术不断突破，产业体系逐步完善。加氢站方面，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已建成投运的加氢站已经超过 270 座，业界预测 2023 年全国加氢站数量或将突破 400 座左右。燃料电池汽车方面，2022 年国内氢燃料电池汽车累计销售 4463 辆，同比上涨 135.64%，随着国家政策的倾斜，氢能产业将实现快速增长。公司将坚持市场导向、自主创新、引领发展的指导方针，持续提升技术水平，打造公司在氢能装备领域的领先地位。

智能制造板块：**智能设备制造**

近年来中国工业机器人产量持续增长，是少有的在经济下行周期、宏观经济受到冲击条件下继续保持高速增长的行业之一。在未来智慧城市、智能工厂逐渐发展的过程中，需要大量的工业机器人进行智能化运作，工业机器人将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而 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科技的加速建设对于工业机器人的发展有着重要意义。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调查分析，预计未来我国的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将继续扩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气体储运板块

企业定位：打造全球领先的气体储运装备制造及服务企业。

战略思路：继续巩固工业气瓶和消防气瓶的领先优势和市场地位，提升盈利能力；聚焦、优化天然气业务产品结构，保持适度规模，创新运营模式，提升竞争优势；加快四型瓶产业化、批量化进程，抢占氢能行业发展先机，占据市场龙头地位。

2、智能制造板块

企业定位：打造行业领先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战略思路：聚焦工业自动化设备制造领域，深耕家电业，工业自动化、机器人集成应用、智能制造装备等产品生产制造及集成应用，为企业提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保持现有产品竞争优势，积极拓展新市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是中国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承上启下关键之年，公司将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十四五”战略规划为统领，以改革创新为主线，以提高资产效率、增强盈利能力为核心，以“三降一减一提升”、对标世界一流为主要抓手，全面深化国企改革，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开拓智能制造设备业务规模，聚焦资源，重点发展氢能业务，加强核心技术攻关，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继续下大力气提质增效，整合营销资源，全过程压降成本，踔厉奋发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的风险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目前，公司本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公告。

2、国际局势恶化风险

一方面 2022 年俄乌冲突使欧洲能源供应紧张、价格暴涨，导致我司产品在欧洲市场收入不及预期，整个欧洲市场收入出现明显下滑，今年俄乌冲突的持续使欧洲能源供应和价格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另一方面中美之间的竞争加剧，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导致美国乃至整个出口市场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3、行业政策风险

气体储运板块：其一受油气价差、新能源产业政策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天然气储运行业市场需求变动明显，对公司主营业务天然气储运板块产生一定的影响；其二公司所涉及的氢能储运板块属于新产业，容易受国家政策、经济环境、上下游产业链发展等因素的影响。因此，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掌握国家宏观政策，关注行业发展动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同时加强核心技术发展，拓展新产品市场，将行业政策风险因素控制在最小范围，减少对公司的影响。

智能制造板块：工业自动化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政府高度重视和国家法规政策的大力支持，拥有庞大多元化的市场需求，目前国家政策积极支持智能制造行业，预测短期内鼓励工业机器人研发及应用和推动工业机器人等产业创新发展的政策不变，在传统工业技术改造、工厂自动化以及企业信息化发展等方面，工业自动化市场需求将不断增长。若宏观经济走势造成我国经济发展受限，下游占比较大的行业需求受周期影响，将导致其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掌握宏观经济情况，关注上下游发展动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同时加强核心技术发展，拓展新产品市场，将行业政策风险因素控制在最小范围，减少对公司的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尽管气体储运及智能设备制造市场总体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但是行业竞争愈加激烈，未来产品市场可能会发生变化，也会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和影响。因此未来公司要突出科技自立自强，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科学部署，全力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增强市场意识和竞争意识，突出专业化发展方向，巩固、拓展、扩大市场份额。

5、新业务新市场开拓风险

氢能及燃料电池目前中国以商用车为主，主要应用在物流、公交和大巴等领域，尚处于蓄势待发阶段，受国家和各地方政策等较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公司在发展新业务、新市场开拓方面则

会遇到不可预期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氢能业务发展力度，加强核心技术攻关，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公司智能设备制造市场主要集中于家电行业，市场开拓产品逐渐向医药、电子、汽车等方向发展，未来新产品市场可能会发生变化，会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和影响，公司将持续提升创新能力，研发新产品，以家电行业为基础，逐渐向其他行业扩大市场份额。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成果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5,842.97 万元，营业利润同比增加约 4,911.76 万元，营业外收支净额同比增加约 931.21 万元。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18,959.67 万元，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13,319.37 万元。

本报告期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2,205.35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 209.65 万元，减少幅度为 6.16%，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售后服务费较上年减少所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668.79 万元，增加幅度为 7.03%，主要是受本年合并范围增加，管理费用相应有所增加；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2,111.24 万元，增加幅度为 79.56%，主要原因（1）受本年合并范围增加，研发费用相应有所增加，（2）公司本年加大研发投入；财务费用减少约 365.04 万元，主要是本年贷款利率下降，利息支出减少以及汇兑净收益较上年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8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合并范围增加导致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以及下属子公司因增值税增加导致的附加税增加。

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339.52 万元，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合并，应收账款增加导致的坏账准备增加。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约 592.87 万元，主要是联营公司利润增加以及债务重组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增加约 1,134.11 万元，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收到赔偿金收入所致。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增加约 202.90 万元，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支付赔偿金所致。

2 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分析

本报告期末受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总资产及总负债较年初相比均有所增加。

资产总额约 243,458.91 万元，比年初增加约 86,614.03 万元，增加了 55.22%。

负债总额约 102,810.76 万元，比年初增加约 42,107.09 万元，增长了 69.36%。

股东权益总额约 140,648.15 万元，比年初增加约 44,506.94 万元，增长了 46.29%。

3 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实施谨慎的财务政策，对投资、融资及现金管理等建立了严格的风险控制体系，一贯保持稳健的资本结构和良好的融资渠道，公司严格控制贷款规模，在满足公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同时，充分利用金融工具及时努力减少财务费用和防范财务风险，以实现公司持续发展和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流动性和资本结构

	2022 年	2021 年
(1) 资产负债率	42.23%	38.70%
(2) 速动比率	121.39%	71.25%
(3) 流动比率	171.54%	131.75%

4 银行借款

公司认真执行年度资金收支预算并依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客户要求，严格控制银行贷款规模。在满足公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同时充分利用金融工具及时努力减少财务费用和防范财务风险，提高公司及股东收益。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比年初增长 19.29%。

5 外汇风险管理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北京天海公司、天海美洲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因此可能面临美元、欧元与人民币汇率变动引起的外汇风险，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降低外汇风险。

资金主要来源和运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业务收入，现金流出主要用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支出。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25,998.57 万元，现金流出 125,476.20 万元，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8 万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 6,286.98 万元，主要是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所致；投资活动支出的现金 12,627.94 万元，主要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等资金支出，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40.96 万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42,516.60 万元，主要来源于募集资金增资款、银行借款以及控股股东拨付的研发专项资金；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8,227.93 万元，主要是偿还贷款和利息以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直接费用，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288.67 万元。

2022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同比增加约 3,791.85 万元，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使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约 403.76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约 31,407.69 万元，主要是本期发行股票取得资金、控股股东拨付的研发专项资金。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22.38 万元，本期净利润为 1,405.42 万元，本公司主要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贷款、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营运所需资金。

资本结构

报告期公司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负债构成。股东权益 140,648.15 万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33,421.64 万元；负债总额 102,810.76 万元。资产总额 243,458.91 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 42.23%。

按流动性划分资本结构

流动负债合计	61,968.50 万元	占资产比重	25.45%
股东权益合计	140,648.15 万元	占资产比重	57.77%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33,421.64 万元	占资产比重	13.73%

或有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集团资产押记详情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374,406.22	信用证保证金
	46,822,813.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25,647.23	诉讼冻结
	2,926.79	保函保证金
合计	72,825,793.26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长报告**一、回顾**

2022年是极不寻常的一年，国际形势风云变幻，俄乌冲突、能源危机、通胀高企，国内经济在“三重压力”和需求萎靡等超预期冲击叠加下实现“弱企稳”，经济发展面临严重挑战。面对诸多不利因素，公司上下克服重重困难为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做出了巨大努力，狠抓改革调整，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开展，保障公司经营基本面。主营业务方面，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产品多元化结构建设，积极整合资源，抢占市场；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加强公司内部管理与优化整合，强化管理，加快运营效率，提高业务协同水平，较好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气体储运及智能制造板块齐头并进

a) 气体储运

国际市场上，出口业务收入稳定增长，克服逆全球化及短期市场波动影响，在出口市场取得了一定增长，除了各类传统产品重拾增势外，积极开拓氢能产品市场，为未来销售产品结构调整做出必要的铺垫。

国内市场上，工业瓶市场，轻质高压系列产品业绩增长，锁定国内部分大客户的年度订单，陆续新开发大客户；工业低温瓶销售收入同比增加，进一步优化产品性能，提高产品多元化，完成民用液氧罐的交付。公司抓住CNG市场需求上涨的机遇，大力开发维护新老客户，收入同比增加。IV型瓶方面，完成出口车用瓶交付，向多个客户客户提供CNG样车气瓶，完成多个客户车用储氢气瓶订单交付。

b) 智能制造

公司子公司北洋天青在并购项目完成后利润完成较好，总装线装配系统、悬挂链输送系统、冲压连线项目、机器人集成应用、金属制品业务均完成既定目标，通过项目精益管理等方式提高管理效率，逐步追赶因受短期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的项目收入和利润。

2、凝聚力量突击重点研发项目，加快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

子公司北京天海完成编制《“十四五”信息化数字化转型和IT规划》，从信息化现状评估、整体设计规划、数字化建设实施规划和实施保障措施等四个方面，全面支撑公司战略部署，搭建数字化平台，向数字化转型升级。上海天海自动化改造项目已完成预验收，天津天海智能化改造已完成整体联调，目前自动化设备运行平稳，产能稳步提升，产能和效率已达到目标值。

子公司北洋天青取得青岛市 2022 年度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称号，目前待颁发证书。北洋天青通过加大智能制造技术创新升级，智能工厂一体化建设，逐步提高公司智能制造的技术竞争力，使智能化产品深度融入到国内大循环经济中。

3、发挥资本市场优势，顺利完成并购项目

公司收购北洋天青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自 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披露筹划并购重组的停牌公告以来，历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京城机电、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北京市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及并购重组委的审核和批准，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批文。公司与北洋天青合力推进资产交割安排，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完成北洋天青股权的过户和工商登记工作，2022 年 6 月 28 日完成资产购买相关股份的发行上市工作，在 2022 年内成功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核心工作，北洋天青正式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收购使得公司能够充分利用北洋天青在自动化系统集成、智能制造领域和智能工厂建设方面的技术积累和优势资源，布局智能制造行业，推动智能制造和信息化建设业务发展，加速公司产业“高精尖”化进程，优化产业结构，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和市场空间，有助于公司形成相关多元化的装备制造产业格局，业务实现优势互补，助力公司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4、深入挖掘公司转型升级需求，启动非公开发行项目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北京市产业政策和决策部署，促进京城机电构建完善“高精尖”产业结构的战略规划，积极推进装备制造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解决核心基础技术方向拓展，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京城股份制定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全面提升业务规模的基础上，优化装备制造产业结构布局，助力公司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财务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打造国内领先的装备制造产业上市平台。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7 亿元，将投入到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智能制造产业园、收购北人智能 100% 股权及补充流动资金四个项目。

在气体储运板块，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全面提升公司氢能产品产业化能力，布局战略增长点，迅速提升 III 型瓶、IV 型瓶产能，提高氢能产品研发能力，拓展氢能产品范围和产业化能力，保持和提高公司在氢能产业的技术领先性、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布局公司未来战略增长点。在智能制造板块，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将有效提升公司智能制造业务板块生产能和客户服务能力，提高智能制造业务板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将置入优质装备制造资产北人智能，进一步打造具有竞争力的装备制造产业上市平台，提升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本次非公开项目将提供 2.4 亿元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可以增加公司资产流动性、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财务费用。

5、规范制度流程，强化内控合规建设

落实公司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明确重点领域合规管理要求并纳入内控合规评价，指导子公司明确重点、结合实际拟订合规方案，实现公司系统合规管理体系全覆盖。统筹推进北洋天青制度对接工作，制度对接整合涵盖财务管理、信息披露、战略投资等重点领域和业务环节。结合近年巡视巡察、审计、法律纠纷问题和公司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组织专项培训、开展多轮沟通，持续优化制度流程，同时加强制度流程归口管理，新增或修订制度流程需经合法合规性审核。完成《合规与内控管理手册》编纂修订，涵盖生产经营重要领域，直观、系统展现业务风险与控制措施，明确职责权限，强化依法合规经营。

6、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控制费用

在预算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工作，严格审核费用开支，监督预算的执行情况，制定更加具体的财务预算保障措施，加强过程控制，实现成本费用全程动态管理，期间费用支出得到有效控制并明显降低。在成本方面，进一步加强成本分析，定期进行销售产品毛利实际与预算做对比，协同业务部门制定出销售策略，提高产品毛利。持续推进标准成本管理，细化产品工序的人员定岗。

二、展望

受俄乌冲突、能源危机、通货膨胀、美联储加息等多重因素影响，2023 年全球经济数据将承压，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将继续坚持以装备制造为主业，在保持主业稳健发展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业务领域，通过非公开发行扩大公司规模，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强化精益管理，进一步降本增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3 年，公司具体目标包括以下事项：

1、持续抓好市场拓展，巩固经济指标“基本盘”

气体储运板块：

国际市场领域：要稳定传统产品市场规模，重视国际市场，稳定大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延伸对客户的服务，尝试开展新的业务模式，增强客户粘性。同时，要大力开拓新产品市场、开发新客户，形成新的增量。

国内市场领域：要围绕年度销售目标，加大攻坚力度，积极开拓市场，确定重点行业、重点客户、重点领域，通过完善或调整组织架构、改进销售人员分配市场机制、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在稳定现有市场销售份额的同时寻找新的增量市场。增加产品差异化，提升附加值，增强与客户粘性，拓展新领域；抓住氢能发展机遇，在重点区域打造战略合作关系，锁定重点客户年度订单，既保市场占有率又保生产连续性。

智能制造板块：

要扩大公司智能制造板块产能，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市场占有率，在原有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上，能够进一步拓宽盈利来源，通过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业务的不断扩大展，强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二是优化公司生产工艺布局，提升产品生产效率和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程度，实现产品精细化生产，进一步提升高端化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

2、推进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助力公司产业升级

努力确保做好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后续各项重点工作，有效推进非公开发行 A 股项目圆满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

公司积极贯彻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并举的发展战略，为促进公司产业结构优化。公司将拓宽视野，寻求机遇，加大对高端智能制造产品的挖掘，广泛获取更多符合公司战略聚焦、符合首都功能定位的重点行业，建立战略合作机制，推动企业强强联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实现经营业绩及资本运作的良性、可持续发展，服务于公司的战略转型，助力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

4、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培育发展“新动能”

加强研发项目管理，进一步实施“揭榜挂帅”机制，牢牢抓住国家科技创新政策和机遇，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攻坚克难，解决卡脖子问题，不断在新产品关键技术和工艺瓶颈上寻求突破，持续推动现有产品优化升级，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和产品核心竞争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挖掘、吸引、融合各级各类创新资源。加快重点产品产业化商业化进程，以市场为导向，及时优化产品设计和工艺，不断完善设计理念，快速开发满足市场需要的产品，把先发优势转换成竞争优势。

5、坚决加强风险管理，深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强化合规与内控管理。深化合规体系建设，与各子公司共同推进合规体系全覆盖。加强审计监督和结果运用。加强商标和专利的维护和授权管理，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强化重点领域审计监督，加大境外企业监督，加强对子公司合同管理的指导监督和培训，进一步加强法治建设，继续落实合法合规性审核要求，提高审核质量。切实通过三项审核，加强合同、制度、重大决策法律合规风险的防范，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

2023 年是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大道至简，实干为要。公司将继续集中资源推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加速公司产业“高精尖”化进程，及时调整运营思路，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不断赶超跨越新突破，助推上市公司的持久盈利，坚定信心，顽强拼搏，共同开创京城股份更加美好的未来！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运营合规。公司董事会及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和监事会按各自职

责开展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主要方面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的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决策权。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能够保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合法、规范、有序，对关联交易的表决，按照有关规定采取相关人员回避，做到关联交易能够公开、公平、公正。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 4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严格履行诚信与勤勉的义务；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公司规范运营；董事会议案能够充分讨论，科学、迅速和谨慎地作出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聘公司董事；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和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作用。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聘任监事会秘书 1 名。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保护公司资产安全，降低财务风险，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具有与股东、职工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广泛交流的能力，保证了监督工作的开展。公司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更有利于各位监事行使职权。监事会严格按规则和程序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

4、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5、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切实保证投资者能平等地获得有关信息。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2022.2.24	http://www.sse.com.cn/	2022.2.25	1、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3、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订立书面合同的议案》；4、审议《选举满会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2. 2. 24	http://www.sse.com.cn/	2022. 2. 25	1、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2. 2. 24	http://www.sse.com.cn/	2022. 2. 25	1、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6. 9	http://www.sse.com.cn/	2022. 6. 10	1、审议公司2021年A股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2、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审议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5、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6、审议公司2021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7、审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与其签署聘任协议以及决定其酬金事项；8、审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其签署聘任协议以及决定其酬金事项；9、审议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10、审议建议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11、审议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北京能通租赁公司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2%股权项目的议案；12、审议批准公司关于授予董事会

				发行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军	董事长	男	52	2015-12-11	2023-06-09	0	0	0	-	0	是
李俊杰	执行董事	男	45	2014-06-26	2023-06-09	0	0	0	-	70.03	否
张继恒	执行董事	男	48	2017-06-26	2023-06-09	0	0	0	-	70.03	否
吴燕璋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9-09-09	2023-06-09	0	0	0	-	0	是
夏中华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4-06-26	2023-06-09	0	0	0	-	0	是
李春枝	非执行董事	女	46	2016-06-26	2023-06-09	0	0	0	-	0	是
满会勇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22-02-24	2023-06-09	0	0	0	-	0	是
熊建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20-06-09	2023-06-09	0	0	0	-	8	否
赵旭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20-06-09	2023-06-09	0	0	0	-	8	否
刘景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20-06-09	2023-06-09	0	0	0	-	8	否
栾大龙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20-06-09	2023-06-09	0	0	0	-	8	否
田东强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20-09-21	2023-06-09	0	0	0	-	0	是
李哲	监事	男	57	2017-06-26	2023-06-09	0	0	0	-	58.51	否
文金花	监事	女	44	2020-06-09	2023-06-09	0	0	0	-	30.96	否
冯永梅	总会计师	女	44	2021-10-28	2023-06-09	0	0	0	-	60.68	否
石凤文	总工程师	男	52	2015-10-23	2023-06-09	0	0	0	-	59.30	否
李铤哲	总法律顾问	男	37	2022-01-19	2023-06-09	0	0	0	-	41.52	否
栾杰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6-11-08	2023-06-09	0	0	0	-	69.49	否
合计	/	/	/	/	/	0	0	0	/	492.52	/

备注：

(1) 执行董事（除董事长外）不领取董事袍金，但有权根据各自在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所任职务（除董事职务外）领取薪酬。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监事不领取监事袍金，但有权根据各自在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所任职务（除监事职务外）领取薪酬。

(2)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被本公司授予股权激励的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军	中国国籍，男，52岁，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王先生曾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出口处处长、国际业务部部长、副总经理，北京北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法律事务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市委常委、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俊杰	中国国籍，男，45岁，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李先生曾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市场部业务员、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3年12月16日起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2014年6月26日起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总经理。
张继恒	中国国籍，男，48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张先生曾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生产一处技术员、处长、生产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供应部部长、副总经理。廊坊天海高压容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吴燕璋	中国国籍，男，59岁，合肥工业大学机械制造管理工程工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研究生。吴先生曾任北京第一机床厂生产处调度员、副处长、厂长助理、办公室主任、新建办主任；北一大隈公司中方总经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信访办主任、办公室主任、法务部部长、非经企业管理部部长、资产管理部部长、战略与投资部部长；北京起重机器厂党委书记；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西海工贸公司董事、董事长；北京中都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夏中华	中国国籍，男，59岁，合肥工业大学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夏先生曾任北京机械工业建设工程承包公司北京金属结构厂新厂建设设计员、技术主管、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基本建设主管，北京建机房地产公司工程规划建设部部长（兼），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源配置与体改主管、投资项目主管，北京机械工业管理局党校副校长，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管理部副部长、证券与改革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证券与改革部部长。2014年6月26日起任本公司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房地产资源部部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李春枝	中国国籍，女，46岁，工商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李女士曾任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翻译、项目经理。北京世纪盈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服务部产品经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与投资部投资管理主管、副部长。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资产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北京京城机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京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满会勇	中国国籍，男，45岁，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满先生曾任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管理中心主任、企管策划部全面预算管理室副主任、资产财务管理部副部长、资产财务管理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董事。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副部长（主持审计部工作）、北京重型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熊建辉	中国国籍，男，48岁，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熊先生曾就职于南昌市政工程管理处，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赵旭光	中国国籍，男，44岁，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赵先生曾任华北电力大学副教授、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院长助理、法学学科暨硕士点负责人。现任华北电力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理事、北京法律谈判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景泰	中国国籍，男，59岁，南开大学工学博士。刘先生曾任南开大学副教授，南开大学机器人与信息自动化研究所副所长，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南开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机器人与信息自动化研究所所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栾大龙	中国国籍，男，59岁，西北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栾大龙先生曾就任军事科学院研究员。现任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田东强	中国国籍，男，57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田先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系热力轮机专业、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EMBA专业。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专家。曾任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监事办公室外派监事，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李哲	中国国籍，男，57岁，工学学士、工程师。李先生曾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生产一处技术员、班长、处长、生产部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上海天海高压容器有限公司监事；廊坊天海高压容器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文金花	中国国籍，女，44岁，工学学士。文女士曾任北京现代京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技术部副科长、团总支书记、人事科长；北京京城长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上市管理主管；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女工委委员、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党群人力党支部书记，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冯永梅	中国国籍，女，44岁，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讲师。冯永梅曾任苏州市吴中区房屋建设开发总公司会计，南京审计学院教师，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中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北京机电院机床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人集团公司财务部长、总会计师。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石凤文	中国国籍，男，52岁，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石先生曾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处副处长、技术处处长、副总工程师、技术质量部副部长、管理者代表、总经理助理、技术部部长、技术质量部部长。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总工

	程师、技术质量管理部部长、新产品研发部部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李铎哲	中国国籍，男，37 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管理学学士，北京化工大学民商法学硕士，具备法律职业资格、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李先生曾任北人集团公司法务专员、印机事业部审计法务部副部长，北京密云纪委科员、副主任科员、案件监督管理室副主任等职。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栾杰	中国国籍，男，42 岁，法学学士。栾先生曾任北京朝批商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职员、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北京嘉禾影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2016 年 11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至今。现任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燕璋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发展部部长	2015年5月	-
夏中华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业务部部长	2015年4月	-
满会勇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副部长	2021年10月	-
田东强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事办公室外派监事	2020年4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军	北京京城智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0月	-
	中航迈特增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月	-
李俊杰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	-
吴燕璋	北京 ABB 高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
	北京 ABB 开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
夏中华	北京双城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	-
	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
	北京重型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
	北京巴布科克·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
	北京毕捷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
	-北京京城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
	北京京城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
北京京城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	
李春枝	北京京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	-

满会勇	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
	北京重型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
熊建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4月	-
赵旭光	华北电力大学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2018年9月	-
刘景泰	南开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机器人与信息自动化研究所	所长	2007年10月	-
栾大龙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	-
	湖南华菱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3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报请股东大会批准,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审议通过报请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结合年度考核指标,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92.52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	------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 月 19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战略投资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签署亦创园区房屋租赁、装修及物业服务的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2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变动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7 日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H 股业绩公告 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7、审议通过公司 H 股需披露的《企业管治报告》（草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后续审核修改《企业管治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社会、环境及管治报告》（草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后续审核修改 2021 年《社会、环境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11、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12、审议通过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3、审议通过支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4、审议通过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审议通过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计划 17、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20、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2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22、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担保计划 2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天津天海向浦发银行通过抵押担保取得银行授信和分批办理银行承兑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的议案 24、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 25、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研发计划 26、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

		<p>27、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业绩合同》，并授权董事长与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该合同的议案</p> <p>28、审议通过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已发行 H 股股本总面值的 20%发行 H 股新股的议案</p> <p>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保 2022 年度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p> <p>3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4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天海工业对外投资北京天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担保计划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向京城机电申请过桥贷款 4000 万元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北京能通租赁公司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股权项目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8 月 2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结项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天海美洲公司向国泰银行贷款不超过 400 万美元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1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管协议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 A 股半年报全文及摘要、H 股业绩公告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通过 2022 年中期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16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议案</p>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暂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单方增资 3000 万元及修改北洋天青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参股设立湖北经远西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暨实施年产 1 万套车用 CNG 供气系统总成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军	否	11	0	11	0	0	否	4
李俊杰	否	11	0	11	0	0	否	4
张继恒	否	11	0	11	0	0	否	4
吴燕璋	否	11	0	11	0	0	否	4
夏中华	否	11	0	11	0	0	否	4
李春枝	否	11	0	11	0	0	否	4
满会勇	否	11	0	11	0	0	否	4
熊建辉	是	11	0	11	0	0	否	4
赵旭光	是	11	0	11	0	0	否	4
刘景泰	是	11	0	11	0	0	否	4
栾大龙	是	11	0	1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熊建辉、赵旭光、满会勇
提名委员会	赵旭光、栾大龙、李俊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景泰、熊建辉、王军
战略委员会	王军、李俊杰、张继恒、吴燕璋、刘景泰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1/18	1. 审议关于签署亦创园区房屋租赁、装修及物业服务的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审议聘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秘书处主任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1/18	审阅 2021 年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前）。	审议通过	-
2022/3/16	1.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H 股业绩公告； 2.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6. 审议公司 H 股需披露的《企业管治报告》（草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后续审核修改《企业管治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公司 2021 年《社会、环境及管治报告》（草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后续审核修改 2021 年《社会、环境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8.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9. 审议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0. 审议支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1. 审议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审议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计划； 14.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 15.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17.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18.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9.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担保计划； 20. 审议关于公司下属天津天海向浦发银行通过抵押担保取得银行授信和分批办理银行承兑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的议案； 21.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 22.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研发计划； 23. 审议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不超已发行 H 股股本总面值的 20% 发行 H 股新股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4/27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担保计划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向京城机电申请过桥贷款 4000 万元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北京能通租赁公司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股权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8/2	审议关于公司下属天海美洲公司向国泰银行贷款不超过 400 万美元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8/11	1.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 A 股半年报全文及摘要、H 股业绩公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2 年中期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审议通过	-
2022/9/7	1. 审议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2. 审议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审议通过	-
2022/10/27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11/16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 9、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暂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1/19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审议提名李铎哲同志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1/28	审议公司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3/17	1、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和岗位系数的议案； 2、审议公司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业绩合同》。	审议通过	-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1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天海工业对外投资北京天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4/28	审议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北京能通租赁公司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股权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022/11/16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 9.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	-

	13.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暂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022/12/22	1、审议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单方增资 3000 万元及修改北洋天青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参股设立湖北经远西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暨实施年产 1 万套车用 CNG 供气系统总成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7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41
销售人员	83
技术人员	159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214
其他人员	151
合计	1,3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340
大专	186
中专	261
高中及以下	587
合计	1,37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以岗位绩效工资为主体的多元化薪酬制度, 岗位绩效工资按照在定岗定编的基础上, 通过岗位评价确定岗位相对价值并参考劳动力市场价位确定工资水平, 以保证薪酬的内外部公平性。在此基础上, 对技术人员实施技术等级评聘和技术创新奖励办法, 对营销人员实施销售业绩

提成办法，对基本生产工人实施计件工资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薪制，按照不同人员不同工作性质，采取分层分类的多元化的薪酬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2 年度培训计划》已经完成培训总学时 87147.9 小时，共涉及 4472 培训人次，人均培训课时 16 小时。根据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内容，公司组织完成了《合规管理制度流程培训》、《涉密人员保密培训》、《有限元分析软件培训》、《安全生产培训》、《内审员能力提升培训》、《五大工具（SPC&MSA）》、《安全教育》培训等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业绩合同》，董事会每年对其进行考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业绩合同》完成情况评估认可后，报董事会审批。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的统一标准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子公司的整体运行情况总体符合上市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充分、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情况。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相信企业管治对本公司之成功非常重要，故本公司在采纳不同措施，确保维持高标准企业管治。

本公司有关公司治理的文件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力求达到最高企业管治水平。本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23.69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废水排放情况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有2个综合废水排放口，废水沉淀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经天津港保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污染因子有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生化需氧量、氨氮。

2022年，废水经天津国纳产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样检测，结果均符合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全年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统计表

表 1—1

单位:毫克/升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监测数据 (年平均值)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2022 年		
常规污 染物	PH 值	6~9	7.45	稳定连续 排放	天津港保 税区 污水处理 厂
	化学需氧量	500	78.5		
	氨氮	45	3.61		
	悬浮物	400	16.5		
	总氮	70	13.83		
	总磷	8	0.57		
特征污 染物	石油类	15	0.38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

表 1—2

单位:吨

污染物		数据来源	2022 年	
			产生量	排放量
废水总排放量		系数折算	108675	108675
常规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委托检测	8.53	8.53
	氨氮	委托检测	0.39	0.39
	悬浮物	委托检测	1.79	1.79
	总氮	委托检测	1.5	1.5
	总磷	委托检测	0.06	0.06
特征污染物	石油类	委托检测	0.04	0.04

2、废气排放情况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共有废气排放口 9 个，其中喷漆废气排口 2 个，手工补漆废气排放口 1 个，热处理炉废气排放口 2 个，旋压机废气排放口 2 个，喷粉固化废气排放口 1 个，缠绕固化废气排放口 1 个。废气排放污染因子有烟尘、烟气黑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核定的排放总量分别为 0.747 吨、11.223 吨和

0.747 吨。

2022 年，废气经天津国纳产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采样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要求，全年达标排放。

表 2—1 大气污染物监测浓度统计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监测数据年平均 值 (mg/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实际排放 速率 kg/h	
		2022 年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常规 污 染 物	二氧化硫	50	3	无	0.0091
	氮氧化物	150	23.5	无	0.176
	颗粒物	20	1	无	0.0046

表 2—2 大气污染物监测浓度统计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监测数据年平 均值 (mg/m ³)	最高允许 排放 速 率 (kg/h)	排放 速率监测数 据年平均 值 (kg/h)	
		2022 年			
喷漆工艺废气排放口					
特征污 染 物	苯	1	0.003	0.2	无
	挥发性有机物	50	2.353	0.75	0.15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表 2—3

单位：吨/年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量		18545 万立方米	2022 年
喷涂、缠绕工艺废气排放量		29987 万立方米	
污染物		数据来源	排放量 (吨)
常规 污 染 物	二氧化硫	委托检测	0.556
	氮氧化物	委托检测	4.358
	颗粒物	委托检测	0.185
	苯	委托检测	0.001
	VOCS	委托检测	0.706

3、危险废物排放控制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按照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统计表

表 3

单位：吨/年

名称	废物类别	主要有害成分	形态(固、液、气)	产生来源	年产生量 (处置量)	处置方式
					2022 年	
1	HW12	水性漆	固	生产过程	13.51	委托处置
2	HW13	树脂	固	生产过程	7.66	
3	HW49	油、水性漆	固	生产过程	4.67	
合计					25.84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排放控制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管头、铁屑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天津清江强贸易有限公司收购。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置情况

表 4

单位：吨/年

年份	固废名称	产生量	综合利用量	处置量	贮存量	排放量	排放去向
2022	短管头	133.23	133.23	0	0	0	回收利用
	小窝头	216.67	216.67	0	0	0	回收利用
	氧化皮	574.06	574.06	0	0	0	回收利用
	钢圈	251.12	251.12	0	0	0	回收利用
	钢屑	388.651	388.651	0	0	0	回收利用
	废钢瓶	277.835	277.835	0	0	0	回收利用
合计(吨)		1941.566					

5、噪声污染排放控制情况

表 5

噪声污染排放及处置情况

年份	测点位置	对应噪声源	噪声源性质	昼间噪声排放 (6 时— 22 时) /dB(A)		夜间噪声排放 (22 时— 6 时) / dB(A)	
				排放限值	结果值	排放限值	结果值
2022	厂区周边	生产设备	机械性噪声	65	60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天海对各个生产设施排污节点设有污染防治设施，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排口，采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脱附再生处理工艺，抛丸工序采用二次除尘，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有效。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应对可能突发的环境风险事故，公司建立健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以便及时、高效、妥善的处理公司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按照天津市、保税区环保局相关要求，编制了天海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进行了备案。对公司存在的环境风险、可能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进行了分析，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并针对演练发现的问题，对预案进行修订、完善。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天津国纳产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按监测方案要求对污染物排放口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见表1-1、表2-2、表5）。

1、废水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

项目	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依据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12/356—2018 三级
悬浮物	400 mg/L	
华学需氧量	500 mg/L	
石油类	15 mg/L	
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氨氮	45 mg/L	
总磷	8 mg/L	
总氮	70 mg/L	

2 废气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标准浓度限值 mg/ m ³	标准来源
炉窑	二氧化硫	5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300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
	颗粒物	20	
	烟气黑度	≤1	
管道	苯	1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20	
	非甲烷总烃	40	
	TRVOC	50	

3、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的 3、4 类标准，昼间 65~70 dB (A)，夜间 55 dB (A)。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我公司未发生环境问题被投诉、环境污染事件。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企业职责，较好地保护了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公司章程，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有效的安全管理体系，为实现安全运营提供了有力保证；党群系统广泛开展各类关爱活动，倾听职工心声，切实为职工办实事。

1、安全生产

2022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目标，以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和保障疏解整治促提升为主线，以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and 综合考核检查为抓手，深化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做好安全教育培训，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为公司实现安全运营提供了有力保证。

2023 年，是“十四五”计划的攻坚之年，公司将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继续强化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开展全员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系统从下往上，从上向下全方位进行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控制反复出现的隐患。从风险辨识入手，全过程辨识风险，分级管控，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并教育贯彻。切实做到预防为主。强化应急管理，预案贴合实际，按照政府要求进行备案、教育、演练、总结、修改；同时对应急器材、设备设施定期更换和维保。公司系统强化职业病防治工作，从员工入职开始，并强化现场治理。

2、职工权益方面

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依法履行代扣代缴的义务，每月公布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并接受职工的监督。公司工会在公司转型升级、改革调整和民主管理的实践中，认真贯彻执行厂务公开方面的各项规定，强化源头参与，坚持和完善员工代表大会制度，发挥好员工民主管理和参政议政的作用。

认真履行劳动保护监督检查职能，有效维护职工生命健康权益，推进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活动继续深化。结合公司安全宣传“五进”&“安全月”活动，精心策划活动方案，开展 2022 年“安康杯”竞赛活动。公司开展了安全生产“大讲堂”，全体员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开展全国“安康有我”网上知识竞赛答题、天海工业“喜迎二十大 安全伴我行”线上安全知识竞赛、隐患排查实践演练、评选安全生产标兵班组等活动。通过活动的开展，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一线员工参与度，提升员工安全技能和事故隐患排查能力，员工职业健康状况持续改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3、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

2022 年以来，公司继续抓好职工文化建设，积极组织开展了员工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进一步满足员工精神和文化方面的需求。在春节和冬奥期间，精心组织开展“冰雪迎冬奥 欢乐过大年”冬奥知识线上答题、“迎新春·云祝福”微视频、摄影作品征集等丰富的活动，营造出对虎年春节的祝愿、对公司蓝图的憧憬、对北京冬奥会的祝福，团结一心、和谐友爱、平安祥和的“年味儿”氛围。三八妇女节，组织开展女性风采作品征集活动，广大员工踊跃参与，在活动期间征集到的优秀短视频、文字、摄影作品，在微信公众号进行了展示。公司开展了趣味活动、包包 DIY、冬奥主题才艺展示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庆祝活动，充分展示了公司女性健康美丽、奋发向上的风采，体现公司各级工会组织对广大女职工的关心重视。七夕前夕，组织公司系统单身员工参加潮县镇“七”待已久“夕”望遇见你”单身职工联谊会，为单身员工搭建相识相知的联谊平台。党的二十大前夕，开展“喜迎二十大，建功新时代”文化系列活动，广泛征集职工传唱快闪、书画、摄影以及短视频作品，优秀作品在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展示，唱响时代主旋律。组队参加京城机电“喜迎二十大，建工新时代”羽毛球赛，获得第四名。公司组建篮球队、足球队开展训练。平日里，工会各类兴趣小组群开展乒乓球、台球、羽毛球、健步走等小型多样的文体活动。

4、公益事业和关爱情况

持续做好节日慰问、困难帮扶、家访慰问、关爱劳模、便民服务等活动。今年，公司加大了普惠性服务项目的投入，元旦、春节、五一端节、国庆中秋等传统节日开展全体会员慰问活动。同时，积极响应深入开展消费帮扶，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号召，公司工会本着服务员工，力所能及，加大消费帮扶力度，普惠慰问品均为北京双创中心扶贫农产品，慰问投入资金 57.2 万元。

积极开展困难员工帮扶。为在职困难及退休困难劳模申请京城机电温暖基金。公司系统 2 名员工因配偶重病，导致生活困难。公司深入了解员工实际困难情况，按照困难补助的相关规定，

给与 2 名员工困难补助金。与上级工会积极沟通家庭困难情况，申请到京城机电温暖基金大病救助 13967 元。同时，在工会会员群转发水滴筹，倡议广大员工积极捐款，帮助员工渡过难关。数伏期间，持续开展送清凉活动，为一线员工送清凉慰问品。公司工会尽量逢高温向一线员工送清凉饮品，为长期户外工作的售后服务人员配备移动保温箱；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助力中高考，为 26 名员工发放“暖心伴考包”，为 1 名困难员工、7 名子女考入大学的员工申请助学金 13000 元；为 17 名子女幼升小员工发放书包、铅笔袋等文具；开展母婴关爱慰问，为 11 名（12 人次）员工办理 12000 元生育慰问金；国庆节开展测血压、测血糖、配钥匙、缝补、手机贴膜等便民服务；为大会会员办理了公园年票；为更好满足员工对生日慰问品多样化需求，精心定制印有公司 LOGO 的生日慰问品，丰富品种，生日慰问投入资金 16.14 万元，进一步增强员工归属感，推动企业文化建设。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ESG 报告公司将于 4 月 30 日前于香港交易所网站 www.hkex.com.hk 披露，请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3.67	
其中：资金（万元）	93.67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采购帮扶产品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食堂：帮扶产品 358783.89 元。

工会：采购帮扶产品合计采购金额 577900 元。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公司治理”中“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一、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详见第三节。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详见第三节第六项。

2、公司发展战略

详见第三节第六项。

3、经营计划

详见第三节第六项。

4、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尚未支付的工程款项基本可以使用自有资金予以解决。

5、可能面对的风险

详见第三节第六项。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详见第五节第十项。

五、财务信息

1、固定资产

本年度内固定资产之变动情况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2、在建工程

本年度内在建工程之资料及变动情况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3、附属公司投资

有关附属公司之资料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4、联营公司权益

有关联营公司之资料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5、其他资产

有关其他资产之资料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6、储备

本年度内储备之变动情况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7、银行贷款

于2022年12月31日之银行贷款情况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8、税项减免

本公司并不知悉有任何因股东持有股份而使其获得之税项减免。

六、公司退休金计划

本公司按照《国务院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有关规定，需缴付中国政府相等于工资总额的16%费用，作为员工基本养老保险金。除上述费用外，本公司并无其他有关退休金的承担或责任。

北京天海公司自2011年1月-2014年8月为员工建立了企业年金。公司为2010年12月以前退休人员负担每月50元洗理费和70-90元住房补贴，之后退休人员无任何企业负担部分。

七、关联交易

(1)本年度之关联交易详情载列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会计报表附注。

(2)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所有关联交易是按一般商业条款在本公司有关成员公司之日常及一般业务中进行，有关条款均为正常商业条款或不差于提供予第三者之优惠条款，并对本公司股东而言乃属公平及合理。

八、员工住房

本公司2022年度未出售公有住房给予员工。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为现有员工按上年月平均工资总额的12%缴纳住房公积金，对公司的业绩并无重大影响。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房改办公室、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北京市物价局(2000)京房改办字第080号《关于北京市提高公有住房租金，增发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精神，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员工自2000年4月1日发放每月70-90元住房租金补贴。

北京天海公司向外埠员工每月发放130-300元租房补贴。2015年5月取消大学生公寓，给予公寓人员1000元/月补贴。

九、关于员工基本医疗保险

本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起执行《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规定》，并依此“规定”实施员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司按照全部员工缴费工资基数之和的 8.8% 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按照全部员工缴费工资基数之和的 1% 缴纳大额医疗费用互助资金，按照员工工资总额 4% 从成本费用中提取补充医疗保险留在企业，用于符合《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规定》中关于补充医疗保险报销条件的医疗费用的支出。

十、股东周年大会

董事会拟定 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详见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十一、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及环境政策工作情况

详见第六节

十二、公司与其雇员、顾客及供应商的重要关系

公司注重做好雇员关系工作，立足于与客户及供应商的长期战略合作，实现品质双赢。重点围绕质量和供货管理，加强机制建设，加大了产品质量和供货周期的管控力度，通过与供应商座谈、现场评审、培训和年度评价，创新供需模式，持续改进产品质量，确保产品满足公司及市场需求。

十三、遵守法律及规例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监管规定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决策程序合法、运作规范。

十四、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订立或存在任何与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业务的管理及行政有关的合约。

十五、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面对因企业活动产生之法律诉讼，为董事及行政人员之职责作适当之投保安排。

十六、权益挂钩协议

除上文／本年报所披露者外，概无权益挂钩协议于年内订立或于年末仍然生效。

十七、可供分派储备

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储备约人民币 0 元，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东。

十八、捐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之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十九、董事购买股份或债权证之权利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其母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均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透过收购本公司或任何企业股份或债权证而取得利益。

二十、董事于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约的权益

无

二十一、环保政策及表现

详见第六节

第八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将不从事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此外，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本公司自愿放弃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	长期	是	是		

		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京城控股分别就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等方面作出具体的承诺。该承诺在京城控股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京城控股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长期	是	是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1、北人股份的债权人自接到北人股份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北人股份就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首次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如果要求北人股份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而北人股份未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对该等债务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责任；2、对于北人股份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又明确发表不同意意见，而北人股份未按其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对该等债务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责任；3、对于北人股份确实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置出资产的承接主体无法清偿其债务的，由本公司负责清偿。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或清偿责任后，有权对置出资产的承接主体进行追偿。	长期	是	是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若未来天海工业木林镇生产车间因租赁瑕疵房产的问题而导致搬迁，本公司将向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全额现金赔偿天海工业在搬迁过程中导致的全部损失。	长期	是	是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	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	长期	是	是		

	城机电 控股有 限责任 公司	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					
其他	大股东 北京京 城机电 控股有 限责任 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充分知悉拟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瑕疵，本公司将承担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要求北人股份承担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亦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的框架协议》、《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人集团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相关协议。如果拟置出资产中所涉及的相关负债（包括自基准日到交割日间新产生的负债），未取得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该等债权人向北人股份主张权利的，由北人集团公司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义务、责任及费用；如果北人股份因该等债权追索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的，由北人集团公司向北人股份作出全额补偿。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对北人集团公司的该等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长期	是	是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其他	大股东 北京京 城机电 控股有 限责任 公司	北人集团承诺：本公司充分知悉拟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瑕疵，本公司将承担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要求北人股份承担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如果拟置出资产中所涉及的相关负债（包括自基准日到交割日间新产生的负债），未取得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该等债权人向北人股份主张权利的，由本公司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义务、责任及费用；如果北人股份因该等债权追索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的，由本公司向北人股份作出全额补偿。	长期	是	是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	

							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北人集团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	长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	<p>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承诺：</p> <p>1、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p> <p>第一期：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满 12 个月且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1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4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p> <p>第二期：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2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p> <p>第三期：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3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p> <p>第四期：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全部业绩承诺期（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所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全部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本人保证，对于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 12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至该等股份按上述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人不会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p>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p>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人承诺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限售期限限制，并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本人承诺不通过包括质押股份在内的任何方式逃废补偿义务。</p> <p>4、在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人如需要出质本次交易所取得且按分期解锁约定已解锁的股份（含发行完成后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事项而增加的股份）时，本人承诺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拟质押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并应至迟于质押协议签订当日将相关质押事项书面通知上市公司。</p> <p>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不转让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京城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害或使上市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的，本人将以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全额赔偿。</p>					
	<p>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p>	<p>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第一期：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满 12 个月且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1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p>	<p>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p>	<p>是</p>	<p>是</p>		

		<p>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4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二期：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2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三期：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3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四期：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全部业绩承诺期（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所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全部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本公司保证，对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 12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至该等股份按上述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公司不会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3、本公司承诺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限售期限制，并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本公司承诺不通过包括质押股份在内的任何方式逃废补偿义务。4、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公司如需要出质本次交易所取得股份（含发行完成后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事项而增加的股份）时，本公司承诺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拟质押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并应至迟于质押协议签订当日将相关质押事项书面通知上市公司。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京城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p>	至锁定期届满			
--	--	--	--------	--	--	--

		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害或使上市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的，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全额赔偿。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杨平、肖中海、夏涛、王华东、修军、傅敦、陈政言）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杨平、肖中海、夏涛、王华东、修军、傅敦、陈政言）承诺：1、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害或使上市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的，本人将以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全额赔偿。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	关于质押对价股份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对外质押（含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与安排。2、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将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设置锁定期及分期解锁安排。3、对于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12个月锁定期内及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至按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人不会对所持有的尚处于股份锁定期内或尚未解锁的对价股份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关于质押对价股份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质押（含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与安排。2、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将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设置锁定期及分期解锁安排。3、对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12个月锁定期内及前述锁定期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	是	是		

		届满后至按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公司不会对所持有的尚处于股份锁定期内或尚未解锁的对价股份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	定期届满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本次交易前，京城股份独立于本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京城股份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五独立的原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不利用京城股份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京城股份资金，不与京城股份形成同业竞争。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承诺：1、自本人成为北洋天青股东至今，本人作为北洋天青股东，独立行使股东表决权，与北洋天青的其他股东就持有北洋天青股份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者实施其他可能约束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或共同控制北洋天青的行为。2、本人承诺认可并尊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本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合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影响或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本人亦无向上市公司推荐或提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对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也无具体调整计划。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自本企业成为北洋天青股东至今，本企业独立行使北洋天青股东表决权，与北洋天青的其他股东就持有北洋天青股份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者实施其他可能约束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或共同控制北洋天青的行为。2、本企业承诺认可并尊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陶峰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合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影响或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本企业亦无向上市公司推荐或	长期	否	是		

		提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对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也无具体调整计划。					
其他	大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 控股有限 责任 公司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p> <p>京城机电承诺：在任何情形下，本公司均不会越权干预京城股份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京城股份的利益，本公司将切实履行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京城股份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自承诺函出具日至京城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本公司违反或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1、将在京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京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确认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京城股份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京城股份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3、若因非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且又无法提供正当合理的说明的，则本公司因此而获得的收益均归京城股份所有，京城股份有权要求本公司于取得收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收益汇至京城股份指定账户。</p>	长期	否	是		
	上市公 司董 事、高 级管理 人员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p> <p>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京城股份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京城股份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京城股份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京城股份实施股权激励，承诺拟公布的京城股份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京城股份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违反或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1、将在京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京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确认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京城股份处领取薪酬、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京城股份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3、若因非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且又无法提供正当合理之说明的，则本人因此而获得的收益均归京城股份所有，京城股份有权要求本人于取得收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收益汇至京城股份指定账户。</p>	长期	否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承诺：本人在北洋天青 80%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起至登记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即北洋天青主管工商部门将北洋天青 80%股权的权属变更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不占用北洋天青资金，不进行其他影响北洋天青完整性、合规性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及北洋天青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的资金，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造成任何影响或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黄晓峰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黄晓峰承诺：本人在北洋天青 80%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起至登记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即北洋天青主管工商部门将北洋天青 80%股权的权属变更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不占用北洋天青资金，不进行其他影响北洋天青完整性、合规性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北洋天青的资金，避免与北洋天青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造成任何影响或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本公司在北洋天青 80%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起至登记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即北洋天青主管工商部门将北洋天青 80%股权的权属变更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不占用北洋天青资金，不进行其他影响北洋天青完整性、合规性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及北洋天青	长期	否	是		

		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的资金，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造成任何影响或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1、除非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京城股份的股份，否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第1项之约定给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则本公司将根据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实际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钱雨嫣、陶峰、王晓晖、赵庆）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钱雨嫣、陶峰、王晓晖、赵庆）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上市公司、北洋天青所从事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2、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京城股份的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存在与北洋天青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北洋天青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北洋天青，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条件优先提供予北	长期	否	是		

		洋天青。3、若本人违反上述第1项和第2项之约定的，则本人应将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之京城股份的股份无偿返还予京城股份，京城股份将依据内部决策程序注销本人返还之股份（有关股份已转让的，应将转让所得价款返还）；若本人因违反上述第1项和第2项之约定给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则本人还将根据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实际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京城股份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之日止。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上市公司、北洋天青所从事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京城股份的股份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存在与北洋天青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北洋天青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北洋天青，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条件优先提供予北洋天青。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第1项和第2项之约定的，则本公司应将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之京城股份的股份无偿返还予京城股份，京城股份将依据内部决策程序注销本公司返还之股份（有关股份已转让的，应将转让所得价款返还）；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第1项和第2项之约定给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则本公司还将根据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实际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系京城股份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之日止。	长期	否	是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拟变更为京城股份控股子公司的北洋天青）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	长期	否	是		

	限责任公司	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则及《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在作为京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京城股份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京城股份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京城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且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京城股份进行关联交易。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拟变更为京城股份控股子公司之北洋天青）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京城股份及其股东、京城股份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其他	黄晓峰、李红、徐炳雷、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黄晓峰、李红、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承诺：除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外，黄晓峰、徐炳雷、阳伦胜及英入才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自承诺出具之日起	是	是		

	阳伦胜、英入才	<p>2023 年和 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及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应当继续于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任职并履行其应尽的勤勉尽责义务，如任期届满前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主动向目标公司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故意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上市公司有权要求乙方和丙方承担如下补偿责任：</p> <p>（一）黄晓峰的任职期限要求及相关承诺 1、黄晓峰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前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则黄晓峰及李红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10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2、黄晓峰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不满 1 年的，黄晓峰及李红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4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3、黄晓峰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已满 1 年不满 2 年的，黄晓峰及李红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2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二）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的任职期限要求及相关承诺 1、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前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故意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则其本人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10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2、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不满 1 年的，其本人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4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3、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已满 1 年不满 2 年的，其本人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2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黄晓峰、徐炳雷、阳伦胜及英入才因营私舞弊或其他故意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的，除履行上述补偿义务外，还应对其所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p>	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	---------	---	----------------	--	--	--	--	--	--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黄晓峰、陶峰	关于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抵扣事宜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黄晓峰、陶峰承诺：第一，本人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如需向上市公司承担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及上市公司要求的期限向上市公司履行该等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第二，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优先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在业绩承诺期限内，如发生业绩承诺方（即李红、赵庆、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王晓晖和钱雨嫣，下同）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的情形，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全额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如业绩承诺方无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则上市公司有权在向业绩承诺方支付第二期现金对价时直接扣减交易对方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补偿/赔偿金额（如有），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及黄晓峰、陶峰继续按约定履行补偿/赔偿义务。	自承诺出具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且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是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关于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抵扣事宜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第一，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如需向上市公司承担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及上市公司要求的期限向上市公司履行该等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第二，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优先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在业绩承诺期限内，如发生业绩承诺方（即李红、赵庆、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王晓晖和钱雨嫣，下同）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的情形，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全额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如业绩承诺方无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则上市公司有权在向业绩承诺方支付第二期现金对价时直接扣减交易对方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补偿/赔偿金额（如有），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及黄晓峰、陶峰继续按约定履行补偿/赔偿义务。	自承诺出具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且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报告期内，北洋天青作为业绩承诺方，其承诺在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和 2024，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原则确定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2,750 万元、3,800 万元、4,100 万元、4,300 万元和 4,600 万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绩承诺专项审核，北洋天青 2022 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342.56 万元。

北洋天青 2022 年度完成业绩承诺 4,100 万元，达成率 105.92%，北洋天青无需进行业绩补偿。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传军、闫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万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的负责境内财务报告审计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负责内控报告审计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未发生变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 2022 年 11 月 16 日，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署了《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京城股份拟向包括京城机电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7,200.00 万元（含本数）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临 2022-06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0,821.80	2,865,942.09	2,906,763.89	3,985,233.87	3,008,994.56	6,994,228.43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902,227.27		902,227.27
北京京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8,084.72	764,666.67	772,751.39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7,706,543.98	-3,902,731.55	3,803,812.43	29,381,638.59	-17,772,036.84	11,609,601.75
北京第一机床厂	股东的子公司				7,359.09		7,359.09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539,815.75	-3,539,815.75				
郑国祥	其他				174,926.90	-174,926.90	
郭志红	其他				174,926.89	-174,926.89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	1,567,883.90	-918,185.40	649,698.50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740,605.11	-1,214,199.97	4,526,405.14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李红	其他					10,860,433.38	10,860,433.38
合计		12,855,065.43	-5,494,790.61	7,360,274.82	47,375,002.44	-4,701,995.99	42,673,006.45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正常经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与下列根据上市规则被视为本公司关联人士的实体订立关联交易。

(1)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 45.32% 的股份，因此，京城机电为本公司关联人士。

(2)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城机电的全资子公司，因此，资产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人士。

(3)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京城机电的全资子公司，因此，资产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人士。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关联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详情载列如下：

关联交易

1、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涉及关联交易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2、对租赁的房屋进行装修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租赁的在位于北京亦庄亦创园区的房产作为办公用房入驻前需要对该房产进行必要的装修，公司与北人设备签署协议，由北人设备负责此次装修，从而保证装修质量及装修进度按时完成，装修预付款为 1,668,434.64 元，最终费用以实际结算价为准。

持续关联交易

1、租赁关联方北人设备房产作为办公用房的持续关联交易

公司拟租赁关联方北人设备位于北京亦庄亦创园区的房产作为办公用房（以下简称“该房产”），以满足公司办公需求。该房产建筑面积为 1102 平方米，租期三年，租金第一年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2.55 元，从第二年起每年租金在上一年基础上递增 2%；物业服务也由北人设备提供，物业费为每年 264,480 元。

2、与京城海通房屋租赁的持续关联交易

北京天海与京城海通于 2018 年 9 月 4 日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18 年。房地产资产转让的同时，北京天海、资产公司及京城海通三方将签署《租赁合同主体变更协议》，将《租赁合同》项下的北京天海所有权利和义务概括转让予资产公司。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京城海通 2% 股权项目的完成公告》，于收购事项完成后，公司透过天海工业持有京城海通 51% 的股权。据此，京城海通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按照上市规则，由于京城机电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资产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因此，租赁合同项下拟进行之交易于收购事项完成后成为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腾龙控股有限公司	出租面积45043.62平方米。	1,100,925,887.91	2021年2月21日	2036年10月18日	63,747,178.54	租赁合同	主要经营收入	否	无

租赁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2022年6月17日公司发布《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资产过户情况的公告》，根据北洋天青所在地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北洋天青换发的营业执照等文件，北洋天

青 80%股权已全部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北洋天青 80.00%的股权，北洋天青成为公司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项目已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报告期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25%、15%。

4、审计委员会审阅报告期财务报告情况

公司董事会之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 2022 年财务报告。

5、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公司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6、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已采纳一套不低于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行为守则。经特别与全部董事及监事作出查询后，本公司确认，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 12 个月，各董事及监事已遵守该标准守则所规定有关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000,000	12.99	+57,265,988				+57,265,988	120,265,988	22.1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3,000,000	12.99						63,000,000	11.61
3、其他内资持股			+55,450,106				+55,450,106	55,450,106	10.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655,752				+13,655,752	13,655,752	2.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794,354				+41,794,354	41,794,354	7.70
4、外资持股			+1,815,882				+1,815,882	1,815,882	0.3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815,882				+1,815,882	1,815,882	0.33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2,000,000	87.01						422,000,000	77.82
1、人民币普通股	322,000,000	66.39						322,000,000	59.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0,000,000	20.62						100,000,000	18.44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85,000,000	100	+57,265,988				+57,265,988	542,265,988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586号《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李红等12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481,314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84,674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京城股份：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1）；以及2022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京城股份：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5）。或查看于2022年6月27日及2022年8月22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

(www.hkex.com.hk) 上披露的《關於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之發行結果暨股本變動的公告》公告。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586 号《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李红等 12 人发行的 46,481,314 股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784,674 股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报告期内, 公司总股本由 485,000,000 股增加至 542,265,988 股。

根据上述股本变动计算得出 202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04 元, 每股净资产为 2.59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8,426	678,426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 年 2 月 20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16,282	4,016,282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 年 2 月 20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74,084	4,274,084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 年 2 月 20 日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815,882	1,815,882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 年 2 月 20 日
李红			19,099,566	19,099,566	并购重组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锁前两期
赵庆			6,540,785	6,540,785	并购重组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锁前两期
杨平			5,405,865	5,405,865	并购重组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锁
青岛艾特诺			4,686,960	4,686,960	并购重组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锁前两期
王晓晖			4,039,404	4,039,404	并购重组	2023 年 6

					限购	月 26 日解 锁前两期
夏涛			2,015,123	2,015,123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
王华东			2,015,123	2,015,123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
钱雨嫣			806,048	806,048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前两期
肖中海			589,423	589,423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
修军			526,269	526,269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
傅敦			378,913	378,913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
陈政言			377,835	377,835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6 日解 锁
合计			57,265,988	57,265,98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2 年 6 月 24 日	3.42 元/ 股	46,481,314	2022 年 6 月 28 日	0	-
A 股	2022 年 8 月 19 日	14.74 元/ 股	10,784,674	2022 年 8 月 23 日	10,784,674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586号《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李红等12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481,314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84,674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京城股份：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1）；以及2022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京城股份：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5）。或查看于2022年6月27日及2022年8月22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上披露的《關於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之發行結果暨股本變動的公告》公告。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586号《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7,265,988股，发行结束后，公司总股本由485,000,000股增至542,265,988股，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由50.67%变更为45.32%，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其中，公司向李红等12人发行的46,481,314股于2022年6月24日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84,674股于2022年8月19日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

2022年6月1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22BJAA3097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17日，公司已取得李红以北洋天青6,480,762股股份、赵庆以北洋天青2,219,384股股份、杨平以北洋天青1,834,289股股份、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北洋天青1,590,354股股份、王晓晖以北洋天青1,370,629股股份、夏涛以北洋天青683,761股股份、王华东以北洋天青683,761股股份、钱雨嫣以北洋天青273,504股股份、肖中海以北洋天青200,000股股份、修军以北洋天青178,571股股份、傅敦以北洋天青128,571股股份、陈政言以北洋天青128,205股股份、张利以北洋天青68,376股股份、徐炳雷以北洋天青44,444股股份、阳伦胜以北洋天青1,709股股份、辛兰以北洋天青1,709股股份、英入才以北洋天青1,709股股份、李威以北洋天青504股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新增股份46,481,314股，每股作价3.42元。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实收资本(股本)增加人民币46,481,314元，其余112,484,779.8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2年8月5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22BJAA3102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公司截至2022年8月4日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784,67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66,094.76元。扣除本次发行发生的相关中介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5,027,480.15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3,938,614.61元。截至2022年8月4日止，公司已收到上述资金143,938,614.61元，其中人民币10,784,674.00元计入注册资本(股本)，在扣除公司发行权益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后，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8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45,735,052	45.32	63,000,000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9,419,027	18.33		未知		未知
李红		19,099,566	3.52	19,099,566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庆		6,540,785	1.21	6,540,785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66,697	1.19		无		未知
杨平		5,405,865	1.00	5,405,865	无		境内自然人

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4,686,960	0.86	4,686,96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晓晖		4,039,404	0.74	4,039,404	无		境内自然人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38,806	0.41		未知		未知
夏涛		2,015,123	0.37	2,015,123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82,735,052	人民币普通股	182,735,05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9,419,027	境外上市外资股	99,419,0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66,697	人民币普通股	6,466,697				
何勇	1,3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1,200				
纪尚群	980,817	人民币普通股	980,817				
北京中金信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7,159	人民币普通股	557,159				
刘宇飞	5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51,700				
周欣灵	550,082	人民币普通股	550,082				
王越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律勇	532,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2,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	2023年7月10日	63,000,000	限售期为自新股交割日起的36个月
2	李红	19,099,566	2023年6月26日	114,597,400	限售期为12个月，股份分4期解锁，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3	赵庆	6,540,785	2023年6月26日	3,924,471	限售期为12个月，股份分4期解锁，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4	杨平	5,405,865	2023年6月26日	5,405,865	限售期为12个月，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5	青岛艾特诺	4,686,960	2023年6月26日	2,812,176	限售期为12个月，股份分4期解锁，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74,084	2023年2月20日	4,274,084	限售期为6个月，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7	王晓晖	4,039,404	2023年6月26日	2,423,642	限售期为12个月，股份分4期解锁，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16,282	2023年2月20日	4,016,282	限售期为6个月，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9	夏涛	2,015,123	2023年6月26日	2,015,123	限售期为12个月，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10	王华东	2,015,123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15,123	限售期为 12 个月，在其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阮忠奎
成立日期	1997 年 9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外融资、投资。旗下拥有数控机床、工程机械、气体储运、环保产业、新能源、火力发电等六大业务板块，物流产业、液压产业、开关产业、印刷机械、电机产业、电线电缆等六大业务单元，及工程设计、产品开发、设备制造和技术服务为一体，为电力、冶金、船舶、交通、工程建设、机械制造、航空航天等多个工业领域提供高质量的专业机电一体化设备与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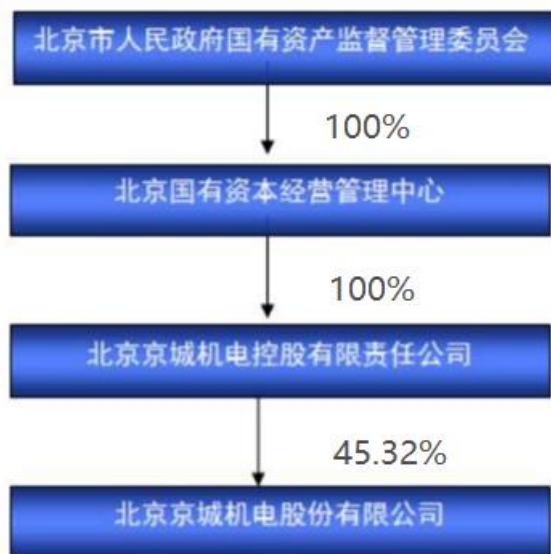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限制减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51 号《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00 万股，并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本次发行对象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ST 京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7）及在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上披露的《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发行对象京城机电未对上述股份进行减持。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制减持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发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制减持情况做出以下安排：

发行对象中李红、赵庆、青岛艾特诺、王晓晖及钱雨嫣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京城股份新增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亦不得设置质押或其他财产性权利负担；上述 12 个月锁定期限届满后，李红、赵庆、青岛艾特诺、王晓晖及钱雨嫣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京城股份新增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

第一期：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满 12 个月且其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就 2021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4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第二期：其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就 2022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第三期：其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就 2023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第四期：其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全部业绩承诺期（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所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全部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

杨平、肖中海、夏涛、王华东、修军、傅敦、陈政言在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亦不得设置质押或其他财产性权利负担。

3. 募集配套资金限制减持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根据公司与上述发行对象签署的相关协议，上述发行对象认购的 A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发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本次 A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784,674 股，2023 年 2 月 20 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已全部解除减持限制，并上市流通。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3BJAA3B0216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城股份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城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5“存货”、附注四.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存货跌价准备”及附注六.8“存货”。京城股份公司主要从事气体储运装备制造行业，2022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360,077,242.43元，跌价准备余额49,278,796.99元，账面价值310,798,445.44元。</p> <p>京城股份公司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该过程涉及管理层重大的判断和估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恰当，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基于上述原因，我们确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评价并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库存商品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p> <p>(3) 对于原材料、在产品，选取样本，通过比较当年同类原材料、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及销售费用，对管理层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进行复核；</p> <p>(4) 实施存货监盘工作，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p> <p>(5) 取得年末存货库龄清单，结合产品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p>
2. 商誉减值的估计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6“长期资产减值”、附注四.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商誉准备准备的会计估计”及附注六.15“商誉。”2022年12月31日，京城股份公司商誉净值168,996,039.10元，为收购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形成的，属于京城股份公司的重要资产，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每年年度终了，京城股份公司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该等减值的测试过程复杂，需要依赖管理层对收购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做出判断和估计。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商誉减值的估计确定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将管理层在上年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估计与本年实际情况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预测结果的历史准确性；</p> <p>(2) 评价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p> <p>(3) 分析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参数、方法以及判断，检查相关假设、参数、方法以及判断的合理性；</p> <p>(4) 获取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并对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及胜任能力进行评估；</p> <p>(5) 复核外部评估机构对资产组的估值方法及出具的评估报告，验算商誉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及结果；</p> <p>(6)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已在财务报告恰当的列报和披露。</p>

四、 其他信息

京城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京城股份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城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城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城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

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京城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城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京城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传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欢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36,627,993.24	105,776,763.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	30,675.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603,853.52	
应收账款	七、5	315,652,015.26	175,225,191.63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9,790,417.72	10,465,061.76
预付款项	七、7	46,525,117.75	53,915,051.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4,809,858.44	9,636,026.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10,798,445.44	324,694,186.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221,016.45	27,386,862.15
流动资产合计		1,063,028,717.82	707,129,818.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3,828,193.76	79,947,48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94,584,383.38	618,317,885.27
在建工程	七、22	59,457,140.18	38,592,075.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25	220,518,068.16	
无形资产	七、 26	192,378,307.38	120,037,115.68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28	168,996,039.10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9	16,622,473.45	4,372,74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30	8,340,599.88	51,63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35,176.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1,560,381.71	861,318,938.80
资产总计		2,434,589,099.53	1,568,448,757.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2	100,000,000.00	83,825,972.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5	77,497,454.43	50,693,681.14
应付账款	七、 36	242,600,960.24	263,096,766.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38	60,289,757.30	68,094,818.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25,714,018.81	27,257,688.27
应交税费	七、 40	21,834,560.15	6,186,732.62
其他应付款	七、 41	63,942,916.44	25,960,072.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9,853.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七、 43	21,127,930.84	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6,677,447.44	4,613,930.02
流动负债合计		619,685,045.65	536,729,662.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48,801,063.86	
长期应付款	七、48	113,207,700.00	3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30,779,454.07	29,193,698.39
预计负债	七、50	8,020,131.96	5,794,470.12
递延收益	七、51	358,604.17	5,318,87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255,633.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422,587.07	70,307,047.56
负债合计		1,028,107,632.72	607,036,710.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42,265,988.00	4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51,111,016.32	835,353,86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128,736.81	-1,030,194.20
专项储备	七、58	124,960.21	
盈余公积	七、59	45,665,647.68	45,665,64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69,031,286.39	-687,333,70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2,265,062.63	677,655,614.84
少数股东权益		334,216,404.18	283,756,43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6,481,466.81	961,412,047.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34,589,099.53	1,568,448,757.50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043,574.83	1,639,496.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51,455,610.49	9,988,552.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82,107,891.53	383,434,539.72
其中: 应收利息		37,918,353.69	40,433,548.12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6,607,076.85	395,062,589.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39,348,125.05	902,148,12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583.28	25,874.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19,466.5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8,75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905,928.55	902,173,999.49
资产总计		1,729,513,005.40	1,297,236,588.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462,653.20	10,050,48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74,336.28	
应付职工薪酬		2,655,500.86	2,404,190.20
应交税费		614,941.03	668,487.27
其他应付款		23,710,531.21	4,008,172.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9,946.63	
其他流动负债		165,663.72	203,759.43
流动负债合计		82,773,572.93	17,335,089.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2,73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2,735.10	
负债合计		83,726,308.03	17,335,089.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2,265,988.00	4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3,816,744.17	811,365,185.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071,282.24	38,071,282.24
未分配利润		-58,367,317.04	-54,534,968.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5,786,697.37	1,279,901,49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9,513,005.40	1,297,236,588.86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72,261,232.14	1,182,664,494.0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72,261,232.14	1,182,664,494.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84,549,487.08	1,227,324,128.2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86,461,657.86	1,053,267,942.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512,492.91	5,534,307.59
销售费用	七、63	31,940,023.66	34,036,511.06
管理费用	七、64	101,820,649.76	95,132,712.12
研发费用	七、65	47,649,016.32	26,536,621.86
财务费用	七、66	9,165,646.57	12,816,032.83
其中：利息费用		12,931,363.31	8,926,217.03
利息收入		994,136.53	1,186,644.2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304,144.59	10,065,386.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5,075,531.62	19,146,786.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59,931.05	18,591,872.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75.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594,695.68	199,499.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9,531,341.09	-21,618,520.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24,288.25	197,317.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79,064.11	-36,638,489.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213,843.95	872,734.6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340,210.19	1,311,245.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52,697.87	-37,077,000.2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298,542.11	4,158,891.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54,155.76	-41,235,891.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54,155.76	-41,235,891.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02,413.93	-23,282,271.4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8,258.17	-17,953,620.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6,077.88	-773,087.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3,158,931.01	-704,769.6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58,931.01	-704,769.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87.45	-8,093.0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65,018.46	-696,676.6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327,146.87	-68,317.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40,233.64	-42,008,979.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61,344.94	-23,987,041.0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1,111.30	-18,021,938.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776,116.07	3,054,790.4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税金及附加		184,255.17	133,735.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601,073.92	14,622,004.5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429,246.51	-13,709,345.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488,249.09	13,717,545.05
加：其他收益		37,375.00	21,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9,757.03	-163,455.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2,348.54	1,865,940.9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2,348.54	1,865,940.96
减：所得税费用			624,566.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2,348.54	1,241,374.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2,348.54	1,241,374.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32,348.54	1,241,374.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6,309,184.06	1,014,603,864.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644,125.20	48,086,53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032,432.49	23,975,62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985,741.75	1,086,666,02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7,922,441.54	832,038,926.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360,179.61	200,929,839.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37,047.52	27,544,59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3,442,314.33	58,847,38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761,983.01	1,119,360,73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758.74	-32,694,71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8,145.39	327,42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02.29	668,90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97,10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69,752.60	996,336.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078,830.73	41,827,86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40,454.4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200,530.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279,360.91	60,368,32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09,608.31	-59,371,985.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305,717.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652,560.00	83,8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3,207,7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165,977.40	113,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706,940.00	178,340,51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37,906.47	6,719,667.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934,42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279,268.79	185,060,17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86,708.61	-71,190,17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0,492.80	-2,997,388.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8	183,910,366.24	-166,254,264.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79,891,833.74	246,146,09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263,802,199.98	79,891,833.74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573,880.00	21,228,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318.12	1,057,33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60,198.12	22,285,33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08,728.80	15,075,72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93,090.05	6,048,32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321.77	1,953,64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8,827.03	10,291,18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06,967.65	33,368,87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6,769.53	-11,083,54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0,000.00	9,447,681.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00,000.00	9,447,681.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9,91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433,884.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07,7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31,497.04	3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931,497.04	-20,552,318.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305,717.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07,7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513,417.4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1,072.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1,072.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2,344.52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404,077.98	-1,635,86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9,496.85	3,275,36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43,574.83	1,639,496.85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5,000,000.00				835,353,861.68		-1,030,194.20		45,665,647.68		-687,333,700.32		677,655,614.84	283,756,432.50	961,412,04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000,000.00				835,353,861.68		-1,030,194.20		45,665,647.68		-687,333,700.32		677,655,614.84	283,756,432.50	961,412,04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7,265,988.00				315,757,154.64		3,158,931.01	124,960.21			18,302,413.93		394,609,447.79	50,459,971.68	445,069,419.47

2022 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58,931.01					18,302,413.93		21,461,344.94	-3,921,111.30	17,540,233.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65,988.00				315,757,154.64							373,023,142.64	54,331,842.86	427,354,985.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265,988.00				312,451,558.36							369,717,546.36	54,331,842.86	424,049,389.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3,305,596.28							3,305,596.28		3,305,596.28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124,960.21				124,960.21	49,240.12	174,200.33
1. 本期提取							6,834,069.65				6,834,069.65	3,002,205.10	9,836,274.75
2. 本期使用							-6,709,109.44				-6,709,109.44	-2,952,964.98	-9,662,074.42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265,988.00				1,151,111,016.32	2,128,736.81	124,960.21	45,665,647.68		-669,031,286.39	1,072,265,062.63	334,216,404.18	1,406,481,466.81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5,000,000.00				833,183,835.84		-325,424.59		45,665,647.68		-664,051,428.89	699,472,630.04	302,132,303.41	1,001,604,93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000,000.00			833,183,835.84	-325,424.59		45,665,647.68		664,051,428.89		699,472,630.04	302,132,303.41	1,001,604,93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0,025.84	-704,769.61				23,282,271.43		21,817,015.20	18,375,870.91	-40,192,88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4,769.61				23,282,271.43		23,987,041.04	18,021,938.13	-42,008,979.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0,025.84							2,170,025.84	0.00	2,170,025.8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70,025.84								2,170,025.84	2,170,025.84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932.78	353,932.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353,932.78	353,932.7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485,000,0 00.00	0.0 0	0 .	0 .	835,353,8 61.68	0 .	- 1,030,19 4.20	0.00	45,665,64 7.68	0.00	- 687,333,700. 32	0 .	677,655,6 14.84	283,756,4 32.50	961,4 12,04 7.34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5,000, 000.00	0.00	0.00	0.00	811,365 ,185.81	0.00	0.00	0.00	38,071, 282.24	- 54,534, 968.50	1,279,9 01,499. 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000, 000.00				811,365 ,185.81				38,071, 282.24	- 54,534, 968.50	1,279,9 01,499. 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65,9 88.00				312,451 ,558.36					- 3,832,3 48.54	365,885 ,197.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832,3 48.54	- 3,832,3 48.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65,9 88.00	0.00	0.00	0.00	312,451 ,558.36	0.00	0.00	0.00	0.00	0.00	369,717 ,546.3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265,9 88.00				312,451 ,558.36						369,717 ,546.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265,988.00				1,123,816,744.17				38,071,282.24	-58,367,317.04	1,645,786,697.37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5,000,000.00				811,365,185.81				38,071,282.24	-55,776,343.03	1,278,660,12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000,000.00				811,365,185.81				38,071,282.24	-55,776,343.03	1,278,660,12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1,241,374.53	1,241,374.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1,374.53	1,241,374.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5,000, 000.00				811,365, ,185.81				38,071, 282.24	- 54,534, 968.50	1,279,9 01,499. 55

公司负责人：王军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称为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北人集团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7月13日登记注册成立，并于1993年7月16日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年）118号文件批准，转为可在境内及香港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社会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等有关部门批准，本公司于1993年和1994年分别在香港和上海发行H股和A股，并分别于1993年和1994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经2001年5月16日及2002年6月11日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33号文件核准同意，于2002年12月26日至2003年1月7日成功向社会公众股东增发2,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发后，本公司总股本42,20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25,000万股，国内公众股7,200万股，境外公众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权字[2006]25号“关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北人集团公司以每10股配3.8股的方式，将原国有法人股2,736万股支付给本公司流通A股股东，上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A股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3月29日。

北人集团公司于2010年1月6日、2010年1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100万股，2010年12月2日公开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8%。截至2011年12月31日北人集团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20,162万股，占总股本的47.7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无限售条件的国内公众股为12,038万股，占总股本的28.52%；无限售条件的境外公众股1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3.70%。

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人集团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机电）于2012年6月16日签署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人集团公司之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北人集团公司将所持本公司20,162万股A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京城机电，股份划转后本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京城机电持有20,162万股，占总股本的47.78%，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已于2012年9月1日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本公司于2012年1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与京城机电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重大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与京城机电所拥有的气体储运装备业务相关资产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京城机电以现金方式补足。拟置出资产为本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拟置入资产为京城机电持有的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88.50% 股权、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剥离环保业务后的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3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40 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与京城机电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协议》，京城机电将置入资产交割至本公司，本公司将置出资产及相关人员交割至北人集团公司。

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名称由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机电于 2015 年 5 月 6 日、5 月 13 日和 5 月 1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票 2,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京城机电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8,06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0%。

京城机电于 2016 年 8 月 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 2,115,052A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50%，本次增持后，京城机电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82,735,0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30%。

京城机电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本公司股份 6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99%，并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485,000,000 股，其中京城机电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82,735,052 股，限售股 A 股股票 63,000,000 股，总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67%。

本公司经 2021 年 2 月 9 日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86 号）核准同意，2022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通过向李红等发行股份完成收购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天青）80% 股权，股票发行数量 46,481,31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75%，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531,481,314 股。

本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784,674 股，发行对象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542,265,988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22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XYZH/2022BJAA31027”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9 号楼 901 室，法定代表人王军。经营地址为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 2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专业承包；开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修理低温储运容器、压缩机（活塞式压缩机、隔膜式压缩机、核级膜压缩机）及配件、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京城机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北京明晖天海气瓶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天海美洲公司和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香港《公

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规则》]所要求之相关披露，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除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和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外，本公司及其他下属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

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

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以单项工具和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如下：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商业承兑票据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持有到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以单项工具和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如下：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账龄组合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会计处理方法参照上述“五、10. 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股利、应收利息	未发生信用减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账龄组合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五、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

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五、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0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气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5	2.3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10	9-9.5
电气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10	9-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10	18-19
办公设备和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10	18-30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 and 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指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周转瓶和房屋装修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按照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年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年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或本集团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钢制无缝瓶、缠绕瓶、低温瓶、低温储运装备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销售收入，房屋租赁费及场地租赁费等。

本集团根据日常经营活动中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的应收款的公允价值计量收入。收入以扣除折扣以及抵消与本集团公司间内部销售后来列示。当收入能被可靠计量或未来经济收益可能流入本集团或如下所述本集团的各项活动满足特定标准时，应当确认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3)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5)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6)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7)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4. 使用权资产”以及“30.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

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 (1) 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应用简化处理的方式，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及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应收款项初始确认时考虑坏账的可能性，通过比较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该工具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宏观经济信息、信用政策等。如果比较所有使用的假设及估计发生变化，该变化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的损失准备。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7）产品质量保证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质保期的产品质量保证责任进行预计。预计计提比例是管理层基于销售合同中对质量保证责任的承担年限和历史经验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售后服务费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80%和房产租赁收入	1.2%和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香港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
美国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25%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15%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25%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25%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5%
BTIC AMERICA CORPORATION (天海美洲公司)	21%
京城控股 (香港) 有限公司	16.50%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15%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天海)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2110043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年度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21300389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年度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01200764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4 日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1371004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679.87	182,714.81
银行存款	267,295,167.34	79,709,118.93
其他货币资金	69,200,146.03	25,884,929.98
合计	336,627,993.24	105,776,763.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781,364.11	3,422,520.2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0,675.01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0.00	30,67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37,056.96	0.00
商业承兑票据	66,796.56	0.00
合计	8,603,853.52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881,301.27	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4,881,301.27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7,297,992.49
1 年以内小计	277,297,992.49
1 至 2 年	35,964,140.99
2 至 3 年	10,731,439.8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870,419.80
4 至 5 年	1,423,032.24
5 年以上	47,649,650.05
合计	378,936,675.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539,057.16	8.32	31,539,057.16	100.00	0.00	36,408,471.66	15.45	36,408,471.66	100.00	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397,618.28	91.68	31,745,603.02	9.14	315,652,015.26	199,297,639.76	84.55	24,072,448.13	12.08	
其中:										
账龄组合	347,397,618.28	91.68	31,745,603.02	9.14	315,652,015.26	199,297,639.76	84.55	24,072,448.13	12.08	
合计	378,936,675.44	/	63,284,660.18	/	315,652,015.26	235,706,111.42	/	60,480,919.7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铭诚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5,073,644.29	5,073,644.29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452,641.17	4,452,641.17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四川恒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38,181.00	4,238,181.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83,220.00	2,583,22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包头市瑞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395,213.90	2,395,213.9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吕梁市东森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1,930,000.00	1,93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包头华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	1,929,000.00	1,929,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兴县金百丰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1,770,000.00	1,77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徐州新天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44,415.49	1,444,415.49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徐州市中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01,929.77	1,301,929.77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张家口下花园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814,000.00	814,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上海琦高工贸有限公司	748,726.88	748,726.88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贵阳盛青贸易有限公司	613,598.66	613,598.66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新疆金冠汽车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528,545.00	528,545.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兰州荣美工贸有限公司	469,941.00	469,941.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张家口金鸿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40,000.00	44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涿鹿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312,000.00	312,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赤城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合计	31,539,057.16	31,539,057.1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7,297,992.49	2,462,372.72	0.89
1 年至 2 年	35,245,620.99	4,988,881.67	14.15
2 年至 3 年	10,731,439.87	2,668,342.99	24.86
3 年至 4 年	5,670,419.80	3,222,036.16	56.82
4 年至 5 年	178,282.24	130,106.59	72.98
5 年以上	18,273,862.89	18,273,862.89	100.00
合计	347,397,618.28	31,745,603.02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五、12. 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并购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60,480,919.79	462,259.95	7,196,228.27	4,869,414.50	0.00	14,666.67	63,284,660.18
合计	60,480,919.79	462,259.95	7,196,228.27	4,869,414.50	0.00	14,666.67	63,284,660.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琦高工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汇款
新疆中正探邦气体有限公司	726,741.50	汇款
徐州市中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56,248.00	汇款
吕梁市东森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310,000.00	汇款
包头市鑫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3,425.00	汇款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汇款
赤城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汇款
合计	4,869,414.5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7,757,301.77	9.96	181,235.05
青岛澳柯玛智慧冷链有限公司	26,617,121.64	7.02	428,478.61
佛山市飞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7,799,526.00	4.70	85,437.72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7,792,780.55	4.70	85,405.35

青岛蓝鲸科技有限公司	14,464,000.00	3.82	833,362.40
合计	114,430,729.96	30.20	1,613,919.1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9,790,417.72	10,465,061.76
合计	29,790,417.72	10,465,061.7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398,375.59	0.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520,316.86	87.09	50,847,077.59	94.31
1至2年	3,556,548.54	7.64	2,502,736.26	4.64
2至3年	2,160,992.68	4.64	394,357.92	0.73
3年以上	287,259.67	0.63	170,879.76	0.32
合计	46,525,117.75	100.00	53,915,051.5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尚未完成采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3,040,417.16	6.54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948,110.20	6.34
衡阳鸿成高压气瓶管制造有限公司	2,361,349.22	5.08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647,950.28	3.54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1,444,391.40	3.10

合计	11,442,218.26	24.60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809,858.44	9,636,026.09
合计	4,809,858.44	9,636,026.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20,989.88
1 年以内小计	1,920,989.88

1 至 2 年		1,542,190.73
2 至 3 年		1,012,324.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93,910.97
4 至 5 年		203,704.83
5 年以上		1,708,257.22
	合计	7,381,378.1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等	2,414,540.14	3,557,895.84
备用金	2,317,006.63	1,750,310.76
5 年以上预付账款	1,573,939.71	1,426,910.09
往来款	1,075,891.65	4,607,621.87
	合计	11,342,738.56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06,712.47		1,706,712.4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2,458.87		812,458.8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2,348.35		52,348.35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571,519.69		2,571,519.6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并购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06,712.47	812,458.87	52,348.35	0.00	0.00	0.00	2,571,519.69
合计	1,706,712.47	812,458.87	52,348.35	0.00	0.00	0.00	2,571,519.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金能移动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655,180.00	2-4 年	8.88	211,511.04
包钢钢联销售有限公司	5 年以上预付款	400,648.84	5 年以上	5.43	400,648.84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 年以上预付款	350,000.00	5 年以上	4.74	350,000.00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330,000.00	1-2 年	4.47	9,881.25
徐江英	备用金	250,000.00	1-2 年	3.39	28,750.00
合计	/	1,985,828.84	/	26.91	1,000,791.1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无应收员工借款。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915,857.52	9,463,588.60	77,452,268.92	102,276,804.53	5,784,489.09	96,492,315.44
在产品	162,420,940.74	31,452,575.33	130,968,365.41	101,989,551.00	27,357,090.79	74,632,460.21
库存商品	106,029,535.48	8,362,633.06	97,666,902.42	156,027,066.06	12,229,535.68	143,797,530.3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710,908.69	0.00	4,710,908.69	9,771,880.78	0.00	9,771,880.78
合计	360,077,242.43	49,278,796.99	310,798,445.44	370,065,302.37	45,371,115.56	324,694,186.8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84,489.09	4,677,653.29	0.00	998,553.78	0.00	9,463,588.60
在产品	27,357,090.79	10,035,430.77	0.00	5,939,946.23	0.00	31,452,575.33
库存商品	12,229,535.68	4,818,257.03	0.00	8,685,159.65	0.00	8,362,633.0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5,371,115.56	19,531,341.09	0.00	15,623,659.66	0.00	49,278,796.99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增值税	8,850,656.79	26,956,300.8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07,698.27	251,871.25
未抵扣增值税	162,661.39	178,690.04
合计	10,221,016.45	27,386,862.1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298,117.96	0.00	0.00	8,482,734.67			0.00		-19,780,852.63	0.00	0.00
小计	11,298,117.96		0.00	8,482,734.67			0.00		-19,780,852.63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39,423,860.42		0.00	11,054,494.43			0.00	0.00		50,478,354.85	0.00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63,116.44		0.00	1,344,675.83	-6,087.45	3,305,596.28	297,877.25	0.00		23,509,423.85	0.00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62,388.94		0.00	-221,973.88	0	0	0.00	0.00		9,840,415.06	0.00
小计	68,649,365.80		0.00	12,177,196.38	-6,087.45	3,305,596.28	297,877.25	0.00		83,828,193.76	0.00
合计	79,947,483.76		0.00	20,659,931.05	-6,087.45	3,305,596.28	297,877.25	0.00	-19,780,852.63	83,828,193.76	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北京能通租赁公司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股权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收购北京能通租赁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能通）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海通）2%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46.1732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京城海通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双方股东出资额和股权比例变更为：北京天海出资人民币 4,080 万元，持股 51%，北京能通出资人民币 3,920 万元，持股 49%。京城海通已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完成变更股东出资额和股权比例及备案《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同日，双方完成资产交割，北京天海取得京城海通的控股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4,584,383.38	618,317,885.27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594,584,383.38	618,317,885.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气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3,512,550.60	669,565,257.23	16,587,109.64	10,424,126.63	5,821,977.85	1,185,911,021.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8,544.43	18,955,273.04	3,281,750.06	1,994,980.55	8,730,893.95	35,831,442.03
(1) 购置	0.00	590,953.56	814,010.29	537,570.91	0.00	1,942,534.76
(2) 在建工程转入	2,868,544.43	14,414,055.99	220,265.48	461,693.89	8,730,893.95	26,695,453.74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950,263.49	2,247,474.29	968,927.68	0.00	7,166,665.46
(4) 外币折算影响	0.00	0.00	0.00	26,788.07	0.00	26,788.07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2,273,983.19	1,474,431.94	817,992.87	0.00	4,566,408.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2,273,983.19	1,474,431.94	817,992.87	0.00	4,566,408.00
4. 期末余额	486,381,095.03	686,246,547.08	18,394,427.76	11,601,114.31	14,552,871.80	1,217,176,055.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1,331,286.43	417,073,554.17	10,845,483.10	6,917,398.92	2,940,587.12	549,108,30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67,771.42	42,814,208.16	2,961,179.05	1,579,364.63	633,205.55	59,355,728.81
(1) 计提	11,367,771.42	41,609,457.06	1,434,494.46	767,038.92	633,205.55	55,811,967.41
(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1,204,751.10	1,526,684.59	785,537.64	0.00	3,516,973.33

(3) 外币折算影响	0.00	0.00	0.00	26,788.07	0.00	26,788.07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2,046,770.02	1,326,988.73	736,193.56	0.00	4,109,952.31
(1) 处置或报废	0.00	2,046,770.02	1,326,988.73	736,193.56	0.00	4,109,952.31
4. 期末余额	122,699,057.85	457,840,992.31	12,479,673.42	7,760,569.99	3,573,792.67	604,354,086.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17,884,460.64	194,073.82	286,144.82	120,147.66	18,484,826.94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61,426.12	6,725.34	79,089.12	0.00	247,240.58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0.00	17,723,034.52	187,348.48	207,055.70	120,147.66	18,237,586.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3,682,037.18	210,682,520.25	5,727,405.86	3,633,488.62	10,858,931.47	594,584,383.38
2. 期初账面价值	372,181,264.17	234,607,242.42	5,547,552.72	3,220,582.89	2,761,243.07	618,317,885.2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出售固定资产的利得为 324,288.25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457,140.18	38,592,075.56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59,457,140.18	38,592,07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	24,240,935.69	0.00	24,240,935.69	16,091,184.82	0.00	16,091,184.82
在建工程 2	20,934,638.03	0.00	20,934,638.03	4,476,937.15	0.00	4,476,937.15
在建工程 3	7,805,796.25	0.00	7,805,796.25	7,757,552.00	0.00	7,757,552.00
在建工程 4	6,475,770.21	0.00	6,475,770.21	2,131,454.78	0.00	2,131,454.78
在建工程 5				7,862,432.78	0.00	7,862,432.78
在建工程 6				234,672.43	0.00	234,672.43
在建工程 7				37,841.60	0.00	37,841.60
合计	59,457,140.18	0.00	59,457,140.18	38,592,075.56	0.00	38,592,075.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建工程 5	52,000,000.00	7,862,432.78	0.00	7,862,432.78	0.00	0.00	109.01	100.00	0.00	0.00	—	自筹/募集资金
在建工程 2	49,000,000.00	4,476,937.15	16,457,700.88	0.00	0.00	20,934,638.03	71.23	60.00	0.00	0.00	—	自筹/国拨资金
在建工程 3	9,780,000.00	7,757,552.00	48,244.25	0.00	0.00	7,805,796.25	79.26	90.00	0.00	0.00	—	自筹/国拨资金
在建工程 4	9,600,000.00	2,131,454.78	4,344,315.43	0.00	0.00	6,475,770.21	56.54	92.38	0.00	0.00	—	自筹/国拨资金
合计	120,380,000.00	22,228,376.71	20,850,260.56	7,862,432.78	0.00	35,216,204.4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095,256.83	256,095,256.83
(1) 租入	2,497,942.71	2,497,942.71
(2) 企业合并增加	253,597,314.12	253,597,314.1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 期末余额	256,095,256.83	256,095,256.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77,188.67	35,577,188.67
(1) 计提	9,001,631.86	9,001,631.86

(2) 企业合并增加	26,575,556.81	26,575,556.81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577,188.67	35,577,188.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0,518,068.16	220,518,068.16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5,164,762.08	11,707,050.00		5,680,865.75	0.00	162,552,677.83
2. 本期增加 金额	28,058,589.98	96,000.00		17,214,167.11	34,024,963.16	79,393,720.25
(1) 购置	28,058,589.98	0.00		1,064,442.97	0.00	29,123,032.95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0.00	96,000.00		16,149,724.14	34,024,963.16	50,270,687.30
3. 本期减少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3,223,352.06	11,803,050.00		22,895,032.86	34,024,963.16	241,946,398.0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672,118.29	11,707,050.00		3,136,393.86	0.00	42,515,562.15
2. 本期增加 金额	3,082,187.35	77,600.97		2,193,597.13	1,699,143.10	7,052,528.55
(1) 计 提	3,082,187.35	4,960.07		2,130,036.96	1,699,143.10	6,916,327.48
(2) 企业 合并增加	0.00	72,640.90		63,560.17	0.00	136,201.0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754,305.64	11,784,650.97		5,329,990.99	1,699,143.10	49,568,090.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42,469,046.42	18,399.03		17,565,041.87	32,325,820.06	192,378,307.38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7,492,643.79	0.00		2,544,471.89	0.00	120,037,115.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 土地使用权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位于中国境内	142,469,046.42	117,492,643.79
长期（50年以上）	0.00	0.00
中期（10-50年）	142,469,046.42	117,492,643.79
短期（10年以内）	0.00	0.00
位于中国境外	0.00	0.00
长期（50年以上）	0.00	0.00
中期（10-50年）	0.00	0.00
短期（10年以内）	0.00	0.00
合计	142,469,046.42	117,492,643.79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海美洲公司	6,562,344.06	0.00	0.00	0.00	0.00	6,562,344.06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0.00	168,996,039.10	0.00	0.00	0.00	168,996,039.10

合计	6,562,344.06	168,996,039.10	0.00	0.00	0.00	175,558,383.16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海美洲公司	6,562,344.06	0.00	0.00	0.00	0.00	6,562,344.06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562,344.06	0.00	0.00	0.00	0.00	6,562,344.0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4日，本公司取得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80%的股权，支付对价307,200,000.00元，购买日，取得上述股权的成本大于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168,996,039.10元确认为商誉。

本年本公司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包含商誉的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资产组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并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中同华评报字 2023 第 050581 号”资产评估报告。在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

价值测试时将长期资产做为一个资产组，根据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对资产组未来税前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进行折现，计算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经评估，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的资产组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周转瓶摊销	4,238,482.87	0.00	1,141,421.04	0.00	3,097,061.83
房屋装修	134,263.01	14,100,389.90	709,241.29	0.00	13,525,411.62
合计	4,372,745.88	14,100,389.90	1,850,662.33	0.00	16,622,473.45

其他说明：

房屋装修本年增加包含企业合并增加 12,569,715.92 元。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35,821.99	1,764,413.44	30,688.80	7,672.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折旧年限差异	20,462.67	4,297.16	209,335.48	43,960.45
经营租赁	15,875,168.28	3,950,555.55	0.00	0.00
预计负债	2,244,542.73	336,681.41	0.00	0.00
可弥补亏损	9,138,609.27	2,284,652.32	0.00	0.00
合计	37,514,604.94	8,340,599.88	240,024.28	51,632.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存货增值	949,102.00	142,365.30	0.00	0.00
其他资产评估增值	47,421,784.73	7,113,267.71	0.00	0.00
合计	48,370,886.73	7,255,633.01	0.00	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8,340,599.88	0.00	51,6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7,255,633.01	0.00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375,404,995.47	311,341,409.51
资产减值准备	129,699,085.29	132,575,230.02
预计负债	5,775,589.23	5,794,470.12
合计	510,879,669.99	449,711,109.6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0.00	34,036,394.23	—
2023 年度	36,494,969.09	36,494,969.09	—
2024 年度	31,101,903.12	34,643,113.81	—
2025 年度	39,457,641.65	39,457,641.65	—
2026 年度	40,517,136.49	40,517,136.49	—
2027 年度	23,543,157.46	0.00	—
2028 年度	43,484,349.82	43,484,349.82	—
2029 年度	24,504,847.50	24,504,847.50	—
2030 年度	10,120,273.81	10,120,273.81	—
2031 年度	48,082,683.11	48,082,683.11	—
2032 年度	78,098,033.42	0.00	—
合计	375,404,995.47	311,341,409.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26,835,176.42		26,835,176.42			
合计	26,835,176.42		26,835,176.4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0.00	3,825,972.96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0,000,000.00	83,825,972.9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2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 HET021200001320220700000003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5,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1 日，借款利率为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 0.2%。由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并另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为 CHET2120000132022070000001。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10,000.00 万元。

(1) 年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年末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50%（上年末：4.2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7,497,454.43	50,693,681.14
合计	77,497,454.43	50,693,681.14

(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 本集团上述年末应付票据的账龄是在 6 个月之内。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等	226,302,452.09	257,186,660.09
工程款	16,298,508.15	5,910,106.04
合计	242,600,960.24	263,096,766.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0,492,652.22	尚未结算
沃得精机（中国）有限公司	9,479,395.77	尚未结算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6,103,774.58	尚未结算
昆山欧赛斯悬挂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3,510,619.55	尚未结算

天津乐倍尔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899,529.00	尚未结算
合计	32,485,971.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0,289,757.30	68,094,818.68
合计	60,289,757.30	68,094,818.6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国鸿氢能科技（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合同履行完毕

WESTPORT POWER INC.	-5,190,101.92	合同履行完毕
ROTAREX FAREAST PTE LTD	4,432,128.48	新增合同未履行
阿坝汶川侨源气体有限公司	-2,691,985.85	合同履行完毕
SPARKLING STAR CORPORATION	-2,033,102.76	合同履行完毕
青岛澳柯玛智慧冷链有限公司	1,953,536.29	新增合同未履行
合计	-12,529,525.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116,949.53	合同未履行完毕
EUROTECH CYLINDERS PVT. LTD	1,014,381.59	合同未履行完毕
江苏省镇江船厂（集团）有限公司	469,026.55	合同未履行完毕
LOWA TECH LTD	378,863.17	合同未履行完毕
SING SWEE BEE ENTERPRISE PTE LTD	373,887.3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3,353,108.14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412,381.28	190,176,917.41	190,973,145.31	22,616,153.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1,968.59	21,770,646.99	21,896,257.35	1,206,358.23
三、辞退福利	159,947.59	980,321.50	1,117,217.50	23,051.5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353,390.81	0.00	484,935.20	1,868,455.61

合计	27,257,688.27	212,927,885.90	214,471,555.36	25,714,018.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88,240.79	156,044,470.21	156,405,656.55	16,027,054.45
二、职工福利费	0.00	2,456,415.60	2,456,415.6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636,087.63	15,437,652.49	15,263,490.76	810,249.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7,913.88	13,591,276.71	13,376,167.24	743,023.35
工伤保险费	62,155.03	1,476,405.83	1,485,559.34	53,001.52
生育保险费	46,018.72	369,969.95	401,764.18	14,224.49
四、住房公积金	125,854.94	12,970,040.50	12,807,170.00	288,725.4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37,257.92	3,268,338.61	3,969,912.40	4,735,684.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住房补贴	824,940.00	0.00	70,500.00	754,440.00
合计	23,412,381.28	190,176,917.41	190,973,145.31	22,616,153.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2,704.22	21,081,094.98	21,123,174.59	1,180,624.61
2、失业保险费	109,264.37	689,552.01	773,082.76	25,733.6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31,968.59	21,770,646.99	21,896,257.35	1,206,358.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21,770,646.99 元（上年金额：21,230,261.44 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1,206,358.23 元（年初余额：1,331,968.59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缴存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缴存。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91,307.32	3,698,661.3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730,408.40	996,533.09
个人所得税	609,701.39	837,776.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1,486.43	201,745.20
教育费附加	284,898.11	112,320.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127.16	53,950.94
印花税	304,390.00	239,715.19
环境保护税	16,241.34	12,807.31
房产税	0.00	16,313.59

土地使用税	0.00	16,909.50
合计	21,834,560.15	6,186,732.62

其他说明：

年末应交税费中无应交香港利得税。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349,853.79
其他应付款	63,942,916.44	25,610,218.99
合计	63,942,916.44	25,960,072.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0.00	349,853.7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0.00	349,853.7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等	23,315,092.20	21,943,885.78
投资款	20,000,000.01	0.00
押金保证金	16,731,982.41	10,400.00
关联方往来款	2,998,545.36	2,815,933.21
租赁费	897,296.46	840,000.00
合计	63,942,916.44	25,610,218.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6,270,982.41	尚未结算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987,866.95	尚未结算

合计	17,258,849.36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000,000.00	7,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127,930.84	0.00
合计	21,127,930.84	7,0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对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承诺认缴的股权出资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收销项税	3,627,151.99	4,613,930.02
待转销项税	3,050,295.45	0.00
合计	6,677,447.44	4,613,930.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248,801,063.86	0.00
合计	248,801,063.86	0.0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113,207,700.00	30,000,000.00
合计	113,207,7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天海工业氢能前沿科技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见其他说明，注 1
天海工业揭榜挂帅项目	0.00	23,207,700.00	0.00	23,207,700.00	见其他说明，注 2
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	0.00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见其他说明，注 3
合计	30,000,000.00	83,207,700.00	0.00	113,207,700.00	/

其他说明：

注 1：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向京城机电下发了《关于拨付京城机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京财资产指[2021]1886 号），通知安排 3,000.00 万元用于天海工业氢能前沿科技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上述资金。

注 2：根据京城机电“十四五”战略规划，结合京城机电战略产品有关技术研发项目，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揭榜“四型氢气瓶的设计开发”项目，申请预算资金 640.00 万元；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揭榜“车用 1000L 储氢瓶与液氢贮罐的涉及开发”项目，申请预算资金 1,680.77 万元，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上述资金，共计 2,320.77 万元。

注 3：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向京城机电下发了《关于拨付京城机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京财资产指[2022]2030 号），通知安排 20,000.00 万元用于能源产业链延伸布局项目（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收到 6,000.00 万元资金。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0,779,454.07	29,193,698.39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30,779,454.07	29,193,698.3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1,547,089.20	31,184,637.7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952,240.06	1,232,865.99
1. 当期服务成本	769,224.21	63,442.07
2. 过去服务成本	0.00	0.0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0.00	0.00
4. 利息净额	1,183,015.85	1,169,423.92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0.00	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0.00	0.00
四、其他变动	-851,419.58	-870,414.56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851,419.58	-870,414.56
五、期末余额	32,647,909.68	31,547,089.20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1,547,089.20	31,184,637.7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952,240.06	1,232,865.99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0.00	0.00
四、其他变动	-851,419.58	-870,414.56
五、期末余额	32,647,909.68	31,547,089.20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按照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规定，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5,794,470.12	8,020,131.96	质量保证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5,794,470.12	8,020,131.96	质量保证金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产品质量保证是管理层基于销售合同中对质量保证责任的承担年限和历史数据预计的。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18,879.05	0.00	4,960,274.88	358,604.17	见其他说明
合计	5,318,879.05	0.00	4,960,274.88	358,604.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70MPa 氢气瓶开发项目	318,879.05	0.00	0.00	36,578.17	0.00	282,300.88	与收益相关
固定式液氢储罐开发项目	2,000,000.00	0.00	0.00	1,975,028.29	0.00	24,971.71	与收益相关
车载 1000L 液氢气瓶的设计研发	3,000,000.00	0.00	0.00	2,948,668.42	0.00	51,331.58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70MPa 氢气瓶开发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对燃料电池轿车用 70MPa 氢气瓶开发及认证。

注 2：固定式液氢储罐开发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车用 1000L 液氢储氢系统、固定式液氢储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发经费。

注 3：车载 1000L 液氢气瓶的设计研发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车用 1000L 液氢储氢系统、固定式液氢储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发经费。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5,000,000.00	57,265,988.00	0	0	0	57,265,988.00	542,265,98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7,035,741.33	312,451,558.36	0.00	1,019,487,299.69
其他资本公积	128,318,120.35	3,305,596.28	0.00	131,623,716.63
合计	835,353,861.68	315,757,154.64	0.00	1,151,111,016.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年本公司通过向李红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完成收购北洋天青 80%股权，合并对价 307,200,000.00 元，与发行 46,481,314 股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 87,433,884.41 元的差额 173,284,801.59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10,784,67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8,966,094.76 元。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股份中介费用 9,014,663.99 元）与发行 10,784,674 股股份的差额 139,166,756.77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 2：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的联营公司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肯公司）定向增发 625 万股，北京天海持有伯肯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10.91%被动稀释为 9.93%。按照稀释前北京天海对伯肯公司原持股比例计算其在稀释前伯肯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与稀释后按照新持股比例计算的在稀释后伯肯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3,305,596.28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60,000.00							16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0,194.20	3,486,077.88				3,158,931.01	327,146.87	1,968,736.8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7.58	-6,087.45				-6,087.45	0.00	-2,329.8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3,951.78	3,492,165.33				3,165,018.46	327,146.87	1,971,066.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30,194.20	3,486,077.88				3,158,931.01	327,146.87	2,128,736.8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0.00	6,834,069.65	6,709,109.44	124,960.21
合计	0.00	6,834,069.65	6,709,109.44	124,960.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838,334.73	0.00	0.00	41,838,334.73
任意盈余公积	2,906,035.91	0.00	0.00	2,906,035.91
储备基金	460,638.52	0.00	0.00	460,638.52
企业发展基金	460,638.52	0.00	0.00	460,638.52
其他				
合计	45,665,647.68	0.00	0.00	45,665,647.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333,700.32	-664,051,428.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7,333,700.32	-664,051,428.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02,413.93	-23,282,271.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9,031,286.39	-687,333,700.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4,541,701.31	1,149,275,898.03	1,135,698,023.21	1,024,501,365.99
其他业务	47,719,530.83	37,185,759.83	46,966,470.82	28,766,576.83
合计	1,372,261,232.14	1,186,461,657.86	1,182,664,494.03	1,053,267,942.82

(3)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7,226.123214		118,266.44940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614.91		3,416.1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63%	/	2.89%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614.91	销售材料、代加工	3,393.67	销售材料、代加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2.46	新增贸易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2、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614.91		3,416.13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3,611.21		114,850.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气体储运产品	1,163,154,426.08
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	129,517,170.72
其他	31,870,104.5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751,446,463.47
国外	573,095,237.8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324,541,701.3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3个月以内，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直接进行销售。一般在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或在工厂内进行交货，转移对产品的控制权，付款方式通常有以下三种情况：有授信额度的在本集团授信额度内进行发货，无授信额度的客户，在发货前全额收款，或者根据合同相关条款收取一定比例的款项后安排发货，在发货的同时或者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本集团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本集团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其产品质量保证按照法定的产品质量要求执行。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认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应将每个合同整体作为一个单项履约义务。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1,351.10	946,906.47
教育费附加	1,229,148.12	737,523.63
资源税		
房产税	2,185,493.21	2,225,307.96
土地使用税	637,846.04	688,574.54
车船使用税	5,523.00	24,679.20
印花税	1,116,514.23	739,292.67
环境保护税	66,771.63	172,023.12
其他	689,845.58	0.00
合计	7,512,492.91	5,534,307.59

其他说明：

无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917,588.86	24,032,416.03
售后服务费	1,102,416.53	3,142,046.45
差旅费	1,667,680.46	1,513,550.57
办公费	944,327.66	1,315,333.17
业务经费	923,332.44	1,269,862.71
包装费	0.00	505,610.55
展览费	247,018.40	142,369.20
修理费	31,289.13	70,509.07
仓储保管费	52,756.15	36,647.43
其他	1,053,614.03	2,008,165.88
合计	31,940,023.66	34,036,511.06

其他说明：

无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66,662,165.71	60,816,993.4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114,008.58	11,065,903.13
-审计服务费用	2,911,199.74	2,105,725.30
-税务服务费用	149,337.67	217,561.15
-其他服务费用	3,533,770.38	5,422,721.72
-律师服务费	3,519,700.79	3,319,894.96
办公费	3,751,953.35	3,131,103.01
无形资产摊销	3,523,555.15	1,348,668.73
折旧费	2,168,961.94	1,397,029.27
车辆费用	1,476,863.89	1,762,010.66
能源费	1,284,732.28	1,222,962.61
修理费	465,727.56	366,592.70
业务招待费	435,676.79	636,322.33
差旅费	394,656.43	768,567.34
业务宣传费	89,456.06	128,017.45
其他	11,452,892.02	12,488,541.47
合计	101,820,649.76	95,132,712.12

其他说明：
无

6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7,649,016.32	26,536,621.86
合计	47,649,016.32	26,536,621.86

其他说明：
无

6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931,363.31	8,926,217.03
减：利息收入	-994,136.53	-1,186,644.27
汇兑收益	-3,182,566.38	0.00
加：汇兑损失	33,552.75	4,633,554.01
其他支出	377,433.42	442,906.06
合计	9,165,646.57	12,816,032.83

其他说明：
无

6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336,550.81	9,369,602.15
递延收益转入	4,960,274.88	692,748.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7,318.90	3,036.14
合计	15,304,144.59	10,065,386.91

其他说明：

无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59,931.05	18,591,872.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8,700.53	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806,900.04	554,913.61
合计	25,075,531.62	19,146,786.10

其他说明：

无

70、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07,154.55	264,142.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2,458.87	-64,642.2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594,695.68	199,499.7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531,341.09	-21,618,520.6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9,531,341.09	-21,618,520.66

其他说明：

无

7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24,288.25	197,317.56
合计	324,288.25	197,317.56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金收入	9,291,612.25	0.00	9,291,612.25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361,087.30	181,928.53	2,361,087.30
违约赔偿收入	16,612.50	396,017.70	16,612.50
其他	544,531.90	294,788.43	544,531.90
合计	12,213,843.95	872,734.66	12,213,84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2,213,843.95 元（上年：872,734.66 元）。

7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3,245.17	222,045.38	303,245.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3,245.17	222,045.38	303,245.1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0.00	50,000.00
赔偿金支出	2,214,656.00	0.00	2,214,656.00
违约金、罚款、滞纳金等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赔偿利息支出	0.00	1,000,000.00	0.00

其他	753,309.02	70,200.00	753,309.02
合计	3,340,210.19	1,311,245.38	3,340,210.19

其他说明：

本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3,340,210.19 元（上年：1,311,245.38 元）。

7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238,085.22	3,921,024.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39,543.11	237,867.51
合计	7,298,542.11	4,158,891.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352,697.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38,174.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40,418.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02,068.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98,989.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230.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84,334.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154,096.56
其他	-9,764,985.18
所得税费用	7,298,542.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334,823.81	7,792,635.97

往来款	10,269,868.54	4,414,122.29
收回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2,380,796.24	6,787,144.00
利息收入	1,669,901.63	1,044,144.27
罚款	85,446.36	116,039.00
其他	1,291,595.91	3,821,539.43
合计	26,032,432.49	23,975,624.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41,435,172.79	51,564,300.20
保证金、押金	19,105,670.85	1,394,949.78
往来款	2,684,229.37	5,445,026.30
手续费	198,241.32	442,906.06
罚款	19,000.00	200.00
合计	63,442,314.33	58,847,382.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297,104.92	0.00
合计	62,297,104.92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0.00	0.00
天海工业揭榜挂帅项目专项资金	23,207,700.00	0.00

天海工业氢能前沿科技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0.00	30,000,000.00
合计	83,207,700.00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直接费用	3,983,800.13	0.00
经营租赁租金	950,622.19	0.00
合计	4,934,422.32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8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54,155.76	-41,235,891.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531,341.09	21,618,520.66
信用减值损失	-3,594,695.68	-199,499.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811,967.41	49,251,211.41
使用权资产摊销	9,001,631.86	0.00
无形资产摊销	6,916,327.48	3,286,841.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0,662.33	2,880,274.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4,288.25	-197,317.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245.17	222,045.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30,675.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21,856.11	11,923,605.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75,531.62	-19,146,78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7,502.30	237,86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2,040.81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83,418.45	-71,805,274.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32,112.00	30,447,211.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713,538.14	-19,946,845.52
其他	-8,371,138.12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758.74	-32,694,712.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802,199.98	79,891,833.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891,833.74	246,146,097.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910,366.24	-166,254,264.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7,895,616.40
其中：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61,732.00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67,433,884.4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8,992,191.14
其中：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2,758,836.92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36,233,354.2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96,574.7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3,802,199.98	79,891,833.74
其中：库存现金	132,679.87	182,714.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3,669,520.11	79,709,118.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802,199.98	79,891,833.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2,825,793.26	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金、诉讼冻结、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72,825,793.26	/

其他说明：

无

8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24,919,688.32
其中：美元	3,573,647.91	6.9646	24,889,028.23
欧元	2,231.28	7.4229	16,562.58

港币	15,781.38	0.8933	14,097.51
应收账款	-	-	45,003,830.21
其中：美元	5,385,315.48	6.9646	37,506,568.19
欧元	1,010,017.92	7.4229	7,497,262.02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	-	1,567,035.00
其中：美元	225,000.00	6.9646	1,567,035.00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9,080,325.03
其中：美元	1,303,782.70	6.9646	9,080,325.03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187,271.20
其中：美元	26,889.01	6.9646	187,271.2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注册地为美国休斯顿，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子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8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10,336,550.81	其他收益	10,336,550.81
与收益相关	358,604.17	递延收益	4,960,274.8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本集团无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

8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307,200,000.00	80.00	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	2022年6月24日	取得控制权	129,527,714.97	41,401,254.55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7月4日	20,242,584.63	51.00	现金	2022年7月4日	取得控制权	31,879,480.66	13,570,801.6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现金	87,433,884.41	461,732.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19,766,115.59	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19,780,852.63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07,200,000.00	20,242,584.6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8,203,960.90	20,588,234.3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8,996,039.10	-345,649.7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83,423,520.85	227,239,028.64
货币资金	56,310,676.35	56,310,676.35
应收款项	124,291,587.69	124,291,587.69
存货	41,519,018.17	36,513,075.68
其他流动资产	48,512.92	48,512.92
固定资产	4,798,390.00	3,644,80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8,705.89	1,518,705.89
使用权资产	4,807,229.83	4,807,229.83
无形资产	50,129,400.00	104,436.84
负债：	110,668,569.72	102,240,895.90
应付款项	88,208,073.12	88,208,073.12
应交税费	7,692,800.98	7,692,80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5,792.58	2,225,792.58
租赁负债	1,351,871.95	1,351,871.95
预计负债	2,762,357.27	2,762,35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27,673.82	0.00
净资产	172,754,951.13	124,998,132.7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72,754,951.13	124,998,132.7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生产	91.50	8.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	天津港保税区	生产		55.00	设立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上海市松江区	生产		87.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75.00	设立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38.51	设立
天海美洲公司	美国休斯顿	美国休斯顿	销售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生产		61.10	设立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生产	81.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物业、租赁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18.55	8,280,250.91	0.00	42,831,241.14
合计	—	8,280,250.91	0.00	42,831,241.1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278,915,223.69	84,605,135.29	363,520,358.98	107,989,044.55	11,375,108.75	119,364,153.30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129,527,714.97	41,401,254.55	41,401,254.55	37,735,640.37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	江苏省镇江市	生产		27.461	权益法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9.93	权益法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1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京城海通	京城海通	京城海通	京城海通
流动资产			61,982,334.9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652,894.25	
非流动资产			254,289,914.86	
资产合计			316,272,249.79	
流动负债			45,481,523.22	
非流动负债			247,733,342.97	
负债合计			293,214,866.19	
少数股东权益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057,383.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98,117.96	
调整事项			0.00	
—商誉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其他			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298,117.9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营业收入				55,484,159.84
财务费用				10,211,592.93
所得税费用				0.00
净利润				21,132,236.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1,132,236.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海	江苏天海	江苏天海	江苏天海
流动资产	89,586,090.74		78,947,953.82	
非流动资产	401,030,939.05		197,065,666.03	
资产合计	490,617,029.79		276,013,619.85	
流动负债	129,236,094.78		99,094,030.58	

非流动负债	169,600,000.00		10,000,000.00	
负债合计	298,836,094.78		109,094,030.58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1,780,935.01		166,919,589.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664,962.56		45,837,788.42	
调整事项	-2,186,607.71		-6,413,928.00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86,607.71		-6,413,928.00	
—其他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478,354.85		39,423,860.4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142,087,096.54		141,380,008.82
净利润		24,861,345.74		18,027,930.1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4,861,345.74		18,027,930.1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其他说明

江苏天海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由北京天海与南京毕博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毕博）合资设立，其中北京天海出资 2,800 万元，持有其 35% 股权。

北京天海以价值 985.58 万元的焊接瓶和乙炔瓶设备投资（以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方评报字第 2015011 号《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机器设备投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设备评估值 985.58 万元为参考）及作价 1,814.42 万元的焊接瓶和乙炔瓶专利、专有技术使用权（以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方评报字第 2015010 号《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无形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参考）共计 2,800 万元出资，占股 35%，南京毕博以现金 5,200 万元出资，占股 65%。

2021 年江苏天海新增股东钰成创业对江苏天海增资 21,962,938.00 元，北京天海持有江苏天海的股权比例由 35.00% 被动稀释为 27.4610%。

江苏天海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北京天海提名 1 名，南京毕博提名 3 名，钰成创业提名 1 名；江苏天海不设监事会，设 2 名监事，其中：北京天海和南京毕博各提名 1 名；

江苏天海设总经理 1 名，由南京毕博提名；行政和人事负责人 1 名，由南京毕博提名；财务负责人 1 名，由北京天海提名；技术及质量负责人 1 名，由北京天海提名。江苏天海的日常管理主要由南京毕博派出的人员负责。北京天海对江苏天海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3,349,838.91	29,225,505.3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22,701.95	1,738,072.66
--其他综合收益	-6,087.45	-8,093.01
--综合收益总额	1,116,614.50	1,729,979.6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伯肯节能成立于 2005 年 3 月，注册资本 6,300 万元，2015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代码 833077。2018 年 8 月 15 日，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航天科技）将其持有的伯肯节能 10.91% 股权（6,876,000 股）挂牌转让，2018 年 9 月 6 日，北京天海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了上述股权，并于 10 月 30 日支付了全部价款。2018 年 1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变更登记，2019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2 年伯肯节能定向发行 6,250,000 股，北京天海持有伯肯节能的股权比例由 10.91% 被动稀释为 9.93%。北京天海于伯肯节能董事会中派驻代表，参与伯肯节能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对伯肯节能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清智创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出资设立，法定代表人为武锡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 10%，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截至年末，北京天海已实缴 300.00 万元。北清智创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9 人，北京天海派出董事 1 人。北京天海对北清智创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天海美洲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

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	24,919,688.32	—	18,051,376.67
美元	3,573,647.91	24,889,028.23	2,825,629.46	18,015,365.76
欧元	2,231.28	16,562.58	3,200.63	23,107.59
港币	15,781.38	14,097.51	15,781.95	12,903.32
应收账款	—	45,003,830.21	—	55,683,978.03
美元	5,385,315.48	37,506,568.19	3,928,217.19	25,045,134.37
欧元	1,010,017.92	7,497,262.02	4,243,783.49	30,638,843.66
预付款项	—	5,204,820.29	—	7,759,680.05
美元	730,240.71	5,085,834.47	1,202,778.05	7,668,551.99
欧元	16,029.56	118,985.82	12,622.14	91,128.06
其他应收款	—	1,567,035.00	—	0.00
美元	225,000.00	1,567,035.00	0.00	0.00
短期借款	—	0.00	—	3,825,972.96
美元	0.00	0.00	600,086.73	3,825,972.96
应付账款	—	9,080,325.03	—	8,249,676.21
美元	1,303,782.70	9,080,325.03	1,111,545.91	7,086,883.29
欧元	0.00	0.00	161,058.34	1,162,792.92
应付股利	—	0.00	—	349,853.79
美元	0.00	0.00	54,873.00	349,853.79
预收款项	—	42,268,221.17	—	34,082,915.43
美元	5,866,819.67	40,860,052.27	5,321,940.13	33,931,093.66
欧元	189,706.03	1,408,168.90	21,028.82	151,821.77
其他应付款	—	187,271.20	—	74,438.33
美元	26,889.01	187,271.20	11,675.32	74,438.3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基本为固定利率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由于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于年末，本集团9.96%（上年：14.47%）和30.20%（上年：38.24%）应收账款余额分别来自本集团最大的客户和前五大客户。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客户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质量优质，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14,430,729.96元。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的额度为26,600.00万元（2021年12月31日：13,800.00万元），全部为短期银行借款。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6,627,993.24	0.00	0.00	0.00	336,627,993.24
应收票据	8,603,853.52	0.00	0.00	0.00	8,603,853.52
应收账款	315,652,015.26	0.00	0.00	0.00	315,652,015.26
应收款项融资	29,790,417.72	0.00	0.00	0.00	29,790,417.72
其他应收款	4,809,858.44	0.00	0.00	0.00	4,809,858.44
金融负债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00
应付票据	77,497,454.43	0.00	0.00	0.00	77,497,454.43
应付账款	242,600,960.24	0.00	0.00	0.00	242,600,960.24
其他应付款	63,942,916.44	0.00	0.00	0.00	63,942,916.44
应付职工薪酬	25,714,018.81	0.00	0.00	0.00	25,714,018.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27,930.84	0.00	0.00	0.00	21,127,930.8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29,790,417.72	29,790,417.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0.00	0.00	29,790,417.72	29,790,417.72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以贴现率（期限超过一年）或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代表该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商务服务	235,563.71	45.32%	45.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因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股权，对原合营企业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达到控制，于 2022 年 7 月 4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市机电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第一机床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郑国祥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郭志红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李红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060,871.71			76,409,715.59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58,024.75			0.00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38,090,254.81
合计	—	99,918,896.46			114,499,970.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293,805.24	37,067,846.97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17,806.62	10,243,114.56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66,710.26	51,230.09
合计	—	28,178,322.12	47,362,191.6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24,174.33	468,899.01			224,174.33	468,899.01	0.00	0.00	0.00	0.00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0.0	0.00			107,513.88	0.00	50,486.65	0.00	2,497,942.71	0.00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0.00	—			0.00	—	5,862,963.29	—	246,288,075.74	—
合计	—	224,174.33	468,899.01			331,688.21	468,899.01	5,913,449.94	0.00	248,786,018.45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2-7-11	2023-7-1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2-5-30	2022-12-02	—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3-29	2022-12-31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4.44	699.96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利息支出）	764,666.67	0.00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郑国祥（利息支出）	0.00	218,203.79
郭志红（利息支出）	0.00	218,203.79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利息收入）	53,714.55	142,5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219,762.45	5,854.86	0.00	0.00
应收账款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49,698.50	29,938.88	1,567,883.90	25,242.93
应收账款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3,803,812.43	68,785.70	7,706,543.98	124,075.3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39,051.16	480.33	40,821.80	657.23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	3,539,815.75	29,734.45
预付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647,950.28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902,227.27	902,227.27
应付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6,723,378.38	3,892,348.41
应付账款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2,417,736.84	2,925,832.73

应付账款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0,492,652.22	28,041,299.15
合同负债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270,850.05	92,885.46
合同负债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116,949.53	1,340,339.44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72,751.39	8,084.72
其他应付款	北京第一机床厂	7,359.09	7,359.09
其他应付款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2,108,668.30	2,814,772.38
其他应付款	李红	10,860,433.38	—
应付股利	郑国祥	0.00	174,926.90
应付股利	郭志红	0.00	174,926.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的联营公司北清智创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 10%，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实缴出资 700.00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持续关连交易

于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第十二条重大关联交易”之“第六项其他”披露的关连交易也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定义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

项目	偿还金额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0.00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北洋天青诉讼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洋天青与供应商苏州弗兰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弗兰克公司）业务合同产生纠纷，北洋天青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开庭传票，法院对北洋天青 3,625,647.23 元资金予以冻结。2022 年 12 月 20 日，北洋天青收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弗兰克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双方达成庭下和解，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弗兰克公司承担。双方就前述纠纷已经不存在任何争议，弗兰克公司对北洋天青不再主张权利，上述资金冻结于 2023 年 1 月解除。

2. 债务重组

债务人披露情况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金额
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	37,150,702.41	3,806,900.04	—

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审计报告日，本集团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49,223,920.00
1 年以内小计	49,223,920.00
1 至 2 年	3,684,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2,907,92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07,920.00	100.00	1,452,309.51	2.74	51,455,610.49	10,152,000.00	100.00	163,447.20	1.61	9,988,552.80
其中：										
合计	52,907,920.00	/	1,452,309.51	/	51,455,610.49	10,152,000.00	/	163,447.20	/	9,988,552.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223,920.00	792,505.11	1.61
1-2 年 (含 2 年)	3,684,000.00	659,804.40	17.91

合计	52,907,920.00	1,452,309.51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3,447.20	1,288,862.31	0.00	0.00	0.00	1,452,309.51
合计	163,447.20	1,288,862.31	0.00	0.00	0.00	1,452,309.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蓝鲸科技有限公司	14,464,000.00	27.34	833,362.40
郑州海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42,000.00	12.74	108,546.2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5,180,000.00	9.79	83,398.00
重庆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4,927,200.00	9.31	79,327.92
青岛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4,780,000.00	9.03	76,958.00
合计	36,093,200.00	68.21	1,181,592.5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7,918,353.69	40,433,548.12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44,189,537.84	343,000,991.60
合计	382,107,891.53	383,434,539.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公司间的往来借款利息	37,918,353.69	40,433,548.12
合计	37,918,353.69	40,433,548.1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90,440.96
1 年以内小计	3,190,440.96
1 至 2 年	1,000,000.00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40,000,000.00
合计	344,190,440.9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借款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关联往来	4,000,000.00	3,000,000.00
保证金	107,513.88	0.00
代垫费用	82,927.08	0.00
员工备用金	0.00	1,000.00
合计	344,190,440.96	343,001,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期信用损失	用减值)	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40		8.4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4.72		894.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03.12		903.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344,000,000.00	1年以上	99.94	0.00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7,513.88	1年以内	0.03	903.12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82,927.08	1年以内	0.02	0.00
合计	/	344,190,440.96	—	99.99	903.1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9,348,125.05	0.00	1,239,348,125.05	902,148,125.05	0.00	902,148,125.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39,348,125.05	0.00	1,239,348,125.05	902,148,125.05	0.00	902,148,125.0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760,104,096.95	0.00	0.00	760,104,096.95	0.00	0.00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42,044,028.10	0.00	0.00	142,044,028.10	0.00	0.00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0.00	337,200,000.00	0.00	337,200,000.00	0.00	0.00
合计	902,148,125.05	337,200,000.00	0.00	1,239,348,125.05	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3,776,116.07	0.00	3,054,790.45	0.00
合计	3,776,116.07	0.00	3,054,790.45	0.0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4,288.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96,825.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806,900.0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8,700.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869,414.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73,633.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4,165.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383,284.89	
合计	23,162,312.1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7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本部、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及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下属单位，包括：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Btic America Company（天海美洲公司）、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法律事务管理、财务报告、担保业务、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工程项目、生产管理、招标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

资金活动主要包括筹资活动（即筹资方案的编制及审批、制定筹资计划、实施筹资、筹资活动评价与责任追究、归还筹资）、投资活动（即投资方案编制与审批、制定投资计划、实施投资

方案、投资资产处置)、货币资金收付及保管(即审批、复核、收支点、记账、对账、银行账户管理、票据与印章管理)、资金营运(即货币资金环节、储备资金环节、生产资金环节、新的储备资金环节、新的货币资金环节)等事项;

采购业务主要包括编制需求计划与采购计划、请购、选择供应商、确定采购价格、订立框架协议或采购合同、管理供应过程、验收、付款、供应商信息管理等事项;

资产管理主要包括存货(即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清查、存货处置、账务处理)、固定资产(即验收、登记、投保、维护、技改、清查、抵押、租赁、淘汰处置、出售、出租、账务处理)、无形资产(即验收、使用、处置、账务处理)等事项;

销售业务主要包括销售计划管理、客户开发与信用管理、销售定价、订立销售合同、发货、收款、客户服务、客户信息管理等事项。

研究与开发主要包括立项、研发过程管理、结题验收、核心研发人员的管理、研究成果开发、研究成果保护、研发活动评估等事项。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活动中筹资活动的筹资方案的编制及审批、制定筹资计划、实施筹资、筹资活动评价与责任追究、归还筹资及投资活动中投资方案的编制与审批、制定投资计划、实施投资方案、投资资产处置;

采购业务中编制需求计划与采购计划、请购、选择供应商、确定采购价格、订立框架协议或采购合同、管理供应过程、验收、付款、供应商信息管理等事项;

销售业务中销售计划管理、客户开发与信用管理、销售定价、订立销售合同、发货、收款、客户服务、客户信息管理等事项。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 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 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 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总额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 0.5%	营业收入总额 $0.2\%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0.5%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0.2%
利润总额	错报 \geq 利润总额 5%	利润总额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 5%	错报 $<$ 利润总额 2%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 0.5%	资产总额 $0.2\%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 0.5%	错报 $<$ 资产总额 0.2%

所有者权益总额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 0.5%	所有者权益总额 $0.2\%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 0.5%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 0.2%
---------	------------------------	---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A. 控制环境无效；B.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C.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D.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E.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F.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下
重大负面影响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A.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B.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C.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 D.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E.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除上述情形外，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缺陷，应将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但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使风险可控，对公司非财务报告事项不构成影响或影响较小，并对有较小影响的一般缺陷进行及时整改。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高度重视，并要求积极落实整改。2021年度披露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整改完成。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通过内部控制的评价和测试，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运行有效，未发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023 年度，公司将在本次评价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管理，保持公司健康稳定长远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王军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华内字[2023]000232 号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以下简称京城股份）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第十四节 五年业绩摘要

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前五年每年之审定后综合经营成果及审定后资产及负债情况汇总如下：

一、经营结果（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营业额	137,226.12	118,266.45	108,829.65	112,572.17	112,156.42
利润总额	2,135.27	-3707.70	12,200.12	-15,981.94	-12,555.48
所得税费用	729.85	415.89	263.68	270.74	708.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0.24	-2,328.23	15,643.17	-13,003.68	-9,393.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226.51	67,765.56	69,947.26	33,728.61	46,687.63
少数股东权益	33,421.64	28,375.64	30,213.23	36,333.92	39,639.26

二、资产及负债（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资产					
流动资产	106,302.87	70,712.98	85,922.97	78,256.08	76,362.49
非流动资产	137,156.04	86,131.89	83,620.11	88,827.87	101,186.09
总资产	243,458.91	156,844.88	170,543.09	167,083.95	177,548.58
负债					
流动负债	61,968.50	53,672.97	64,725.54	78,312.06	72,814.02
非流动负债	40,842.26	7,030.70	4,657.05	18,709.36	18,407.67
总负债	102,810.76	60,703.67	69,382.59	97,021.42	91,221.6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226.51	67,765.56	69,947.26	33,728.61	46,687.63
少数股东权益	33,421.64	28,375.64	30,213.23	39,639.26	43,596.70
股东权益	140,648.15	96,141.20	100,160.49	86,326.89	102,434.23

董事长：王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